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二〇二三年度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5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221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10064 号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马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神马股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神马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营业收入	
<p>关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关于收入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三）。</p> <p>2023 年度神马股份实现营业收入 129.19 亿元，上期实现营业收入 145.72 亿元，本期较上期下降 11.34%，主要因为工业丝、帘子布、切片等主营产品市场低迷，单位售价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p> <p>由于营业收入是神马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营业收入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对合同进行“五步法”分析，判断履约义务构成和控制权转移的时点，进而评估神马股份营业收入的确认政策是否符合新收入准则的要求； 3、对本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产品运输单、出口单证等单据，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4、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本期各月份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性程序，核查收入确认是否存在异常； 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发票、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

(二) 关联交易	
<p>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披露。</p> <p>神马股份 2023 年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1,040,267.00 万元，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 947,466.83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金额为 718,570.10 万元，关联销售金额为 228,896.73 万元。本期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比预计发生金额减少的原因系本年实际从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中采购金额比预计少。</p> <p>由于神马股份关联交易金额较大，其价格公允性将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而我们将其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神马股份的关联交易，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关联交易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及执行情况； 2、了解关联交易价格的定价机制是否符合市场交易原则； 3、查验关联交易相关购销合同、出入库单、发票及收付款银行单据； 4、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查验； 5、核实关联交易披露是否完整，包括关联方披露的完整性，以及关联交易金额披露的准确性。

四、 其他信息

神马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神马股份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神马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神马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神马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

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神马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神马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八日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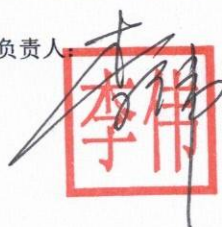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8,616,747,084.84	9,414,179,023.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1,290,331,873.51	1,168,439,201.34
应收款项融资	(三)	1,092,427,581.67	928,186,909.41
预付款项	(四)	310,051,366.80	117,734,061.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	80,942,619.43	536,744,341.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1,481,766,155.22	1,500,331,287.4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	312,560,897.81	99,987,640.76
其他流动资产	(八)	539,961,129.47	266,649,715.96
流动资产合计		13,724,788,708.75	14,032,252,181.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九)	2,049,588,627.98	415,376,719.93
长期股权投资	(十)	1,030,901,944.88	1,134,609,193.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一)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十二)		290,072.05
固定资产	(十三)	8,239,242,668.48	6,146,663,113.82
在建工程	(十四)	4,134,754,825.24	4,163,224,918.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五)	41,336,939.29	49,628,536.87
无形资产	(十六)	1,268,892,505.44	1,089,302,692.49
开发支出		22,007,854.8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七)	83,574,426.01	5,945,040.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八)	108,307,634.20	139,793,393.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九)	737,301,323.30	1,094,815,813.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17,408,749.63	14,241,149,494.13
资产总计		31,442,197,458.38	28,273,401,675.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一)	3,722,491,557.71	5,743,711,388.3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二)	546,726,956.84	452,641,869.62
应付账款	(二十三)	1,792,322,158.06	1,557,582,439.1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十四)	152,782,359.57	284,521,059.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五)	40,394,233.99	82,823,766.05
应交税费	(二十六)	41,715,801.72	67,343,600.88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七)	326,185,767.66	293,874,005.8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八)	2,816,574,466.46	1,625,948,670.41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九)	19,813,005.41	36,914,840.32
流动负债合计		9,459,006,307.42	10,145,361,639.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三十)	6,442,183,960.53	6,670,338,438.74
应付债券	(三十一)	2,813,804,001.94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三十二)	36,473,797.93	42,818,195.78
长期应付款	(三十三)	852,847,716.06	230,794,359.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三十四)	13,170,770.00	13,170,770.00
递延收益	(三十五)	104,807,041.92	115,146,901.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八)	24,406,131.49	30,770,582.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87,693,419.87	7,103,039,247.53
负债合计		19,746,699,727.29	17,248,400,887.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三十六)	1,044,178,658.00	1,044,175,874.00
其他权益工具	(三十七)	221,648,057.13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八)	2,824,478,411.98	3,206,975,287.05
减: 库存股	(三十九)	98,606,444.0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四十)	17,961,759.07	9,821,448.42
盈余公积	(四十一)	558,377,873.38	481,663,413.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四十二)	3,262,847,686.26	3,351,930,148.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30,886,001.74	8,094,566,171.65
少数股东权益		3,864,611,729.35	2,930,434,616.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95,497,731.09	11,025,000,788.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442,197,458.38	28,273,401,675.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 第2页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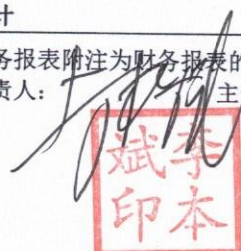
资产	附注十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75,948,586.83	5,342,487,458.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一)	955,364,429.37	1,182,762,915.96
应收款项融资		570,077,098.08	373,723,616.57
预付款项		956,689,535.03	83,677,715.27
其他应收款	(二)	3,234,549,699.51	991,485,813.98
存货		351,012,088.06	361,571,237.8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083,375.64	24,793,945.03
流动资产合计		10,864,724,812.52	8,360,502,703.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0,653,850,485.30	9,971,733,701.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	13,928,3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0,680,506.88	543,383,992.58
在建工程		136,597,135.27	35,355,881.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815,256.04	19,264,297.30
无形资产		104,323,877.33	112,590,361.25
开发支出		9,534,707.1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926,697.90	61,241,720.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143,743.63	244,989,688.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33,372,409.47	11,002,487,942.84
资产总计		22,398,097,221.99	19,362,990,646.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斌李
 印本


 李伟


 伟姜
 印延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12,500,000.00	3,719,823,370.0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40,000,000.00	900,000,000.00
应付账款		3,260,723,623.47	2,854,695,874.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2,607,738.35	245,874,181.99
应付职工薪酬		14,442,849.46	37,729,953.97
应交税费		6,780,971.07	7,802,253.14
其他应付款		788,801,360.09	86,728,663.4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25,759,110.87	1,303,254,300.16
其他流动负债		14,646,019.68	31,963,643.66
流动负债合计		9,176,261,672.99	9,187,872,241.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20,700,000.00	2,263,407,000.00
应付债券		2,813,804,001.9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020,369.24	17,079,514.61
长期应付款		279,280,821.25	338,903,725.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86,871.49	5,471,463.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29,640.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33,192,063.92	2,626,391,343.37
负债合计		14,109,453,736.91	11,814,263,584.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4,178,658.00	1,044,175,874.00
其他权益工具		221,648,057.1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58,061,187.14	5,172,590,893.79
减：库存股		98,606,444.0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3,082,327.46	476,367,867.79
未分配利润		1,410,279,699.43	855,592,425.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88,643,485.08	7,548,727,061.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398,097,221.99	19,362,990,646.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919,403,868.46	14,572,194,708.92
其中: 营业收入	(四十三)	12,919,403,868.46	14,572,194,708.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753,708,370.17	13,994,142,552.47
其中: 营业成本	(四十三)	11,306,579,585.30	12,501,218,748.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四十四)	110,811,043.74	98,727,855.08
销售费用	(四十五)	93,090,193.68	84,419,767.54
管理费用	(四十六)	513,892,633.13	613,529,026.76
研发费用	(四十七)	419,205,940.61	406,809,691.72
财务费用	(四十八)	310,128,973.71	289,437,462.43
其中: 利息费用		486,018,921.32	389,078,423.86
利息收入		152,802,032.03	126,996,853.94
加: 其他收益	(四十九)	61,276,329.01	25,316,569.29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	67,611,416.24	-6,228,346.7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986,901.99	-1,641,165.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一)	26,652,630.86	-64,910,072.27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二)	-22,722,082.63	-73,209,732.85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三)	470,809.54	-880,006.31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98,984,601.31	458,140,567.59
加: 营业外收入	(五十四)	14,722,823.36	5,541,492.77
减: 营业外支出	(五十五)	5,358,609.34	5,760,298.10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8,348,815.33	457,921,762.26
减: 所得税费用	(五十六)	97,945,749.11	42,494,746.69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403,066.22	415,427,015.5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374,861.08	398,735,524.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028,205.14	16,691,491.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0,403,066.22	415,427,015.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3,374,861.08	398,735,524.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7,028,205.14	16,691,491.1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五十七)	0.12	0.3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五十七)	0.12	0.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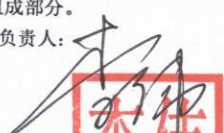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9,904,291.49 元, 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25,078,959.82 元。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13,109,266,450.70	17,594,728,885.97
减: 营业成本	(四)	12,807,377,242.14	17,061,805,228.65
税金及附加		40,775,695.33	23,362,612.85
销售费用		59,564,275.76	49,588,762.22
管理费用		215,344,575.44	232,891,782.05
研发费用		13,608,184.16	26,327,335.00
财务费用		176,678,408.70	197,761,675.15
其中: 利息费用		271,965,601.66	262,672,283.31
利息收入		109,738,647.42	86,515,634.22
加: 其他收益		3,687,002.66	6,725,539.53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	964,612,821.61	221,742,167.4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218,309.80	-24,462,796.7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30,493,309.25	-40,910,791.86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7,825,817.99	-12,065,796.13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776,885,384.70	178,482,608.99
加: 营业外收入		2,323,132.44	482,080.43
减: 营业外支出		3,212,461.86	182,105.29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5,996,055.28	178,782,584.13
减: 所得税费用		8,851,458.55	-1,155,470.45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67,144,596.73	179,938,054.58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67,144,596.73	179,938,054.5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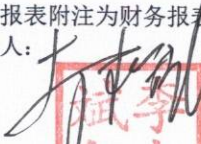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61,932,329.34	13,284,852,966.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4,240,060.81	708,117,430.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555,658,363.98	240,411,000.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11,830,754.13	14,233,381,397.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87,144,529.91	10,906,118,195.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4,904,540.00	1,247,510,124.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0,304,308.98	754,481,087.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414,407,121.23	364,639,090.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16,760,500.12	13,272,748,498.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070,254.01	960,632,899.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559,204.00	7,706,136.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554,680.15	15,431,23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79,146.88	968,69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8,394,867.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674,202,781.17	34,490,742.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5,990,679.36	58,596,808.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4,007,871.37	2,265,841,623.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9,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5,862,217.7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2,051,675,798.44	75,221,67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6,545,887.55	2,350,563,296.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0,555,208.19	-2,291,966,487.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5,800,000.00	55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5,800,000.00	54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248,765,596.55	10,353,641,522.7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824,356,937.78	1,438,739,457.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38,922,534.33	12,351,380,980.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38,185,992.61	8,078,170,456.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6,222,199.25	1,157,715,911.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783,120.00	27,783,12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1,523,114,120.91	1,083,970,980.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47,522,312.77	10,319,857,348.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1,400,221.56	2,031,523,631.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760,876.39	67,977,608.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323,856.23	768,167,652.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17,743,617.75	6,849,575,965.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5,419,761.52	7,617,743,617.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本


李伟


印延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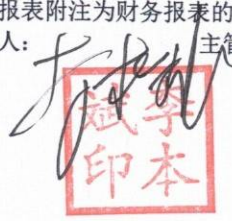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23,279,044.88	10,315,354,886.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7,630,421.34	205,982,764.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776,683.07	282,195,611.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17,686,149.29	10,803,533,262.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79,619,849.86	9,508,043,355.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2,543,941.97	430,071,872.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270,115.70	82,252,592.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763,567.52	203,780,687.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21,197,475.05	10,224,148,508.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488,674.24	579,384,754.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9,584,350.9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198,749.04	242,781,676.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87,831.60	206,392,739.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370,931.60	449,321,415.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456,249.38	133,631,681.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57,241,085.16	610,071,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1,658,431.89	172,045,159.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56,355,766.43	915,748,340.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7,984,834.83	-466,426,924.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15,000,000.00	6,857,060,27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9,136,907.78	369,020,305.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34,136,907.78	7,226,080,575.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07,482,450.00	5,968,507,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4,152,848.29	892,027,848.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6,209,397.95	699,921,22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27,844,696.24	7,560,456,271.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6,292,211.54	-334,375,695.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932,310.19	63,626,408.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71,638.86	-157,791,457.0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13,744,370.92	4,271,535,827.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98,472,732.06	4,113,744,370.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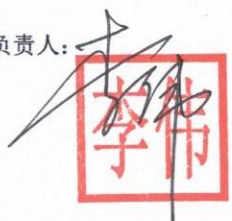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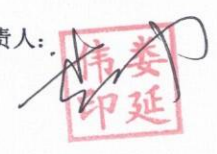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本


印


印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4,175,874.00			3,206,975,287.05			9,821,448.42	481,663,413.71		3,351,930,148.47	8,094,566,171.65	2,930,434,616.76	11,025,000,788.4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0.02							0.02		0.02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44,175,874.00			3,206,975,287.07			9,821,448.42	481,663,413.71		3,351,930,148.47	8,094,566,171.67	2,930,434,616.76	11,025,000,788.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84.00		221,648,057.13	-382,496,875.09	98,606,444.08		8,140,310.65	76,714,459.67		-89,082,462.21	-263,680,169.93	934,177,112.59	670,496,942.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1,648,057.13							123,374,861.08	123,374,861.08	87,028,205.14	210,403,066.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84.00		221,648,057.13	20,359.03	98,606,444.08					123,374,861.08	123,374,861.08	1,063,240,068.24	1,186,304,824.3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86,364,867.63	1,086,364,867.6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784.00		221,648,057.13	20,359.03							221,671,200.16		221,671,200.1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12,457,323.29	-98,606,444.08	-23,124,799.39	-121,731,243.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6,714,459.67		-76,714,459.67	-135,742,863.62		-135,742,863.62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135,742,863.62	-135,742,863.62		-135,742,863.6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140,310.65						8,140,310.65
2. 本期使用							27,321,599.48						27,321,599.48
(六) 其他							19,181,288.83						19,181,288.83
四、本期末余额	1,044,178,658.00		221,648,057.13	2,824,478,411.98	98,606,444.08		17,961,759.07	558,377,873.38		3,262,847,686.26	7,830,886,001.74	3,864,611,729.35	11,695,497,731.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4,175,738.00		156.53	2,702,810,092.23				463,669,608.25		3,489,883,567.58	7,700,539,162.59	628,060,785.14	8,328,599,947.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504,164,765.23						107,810,304.72	611,975,069.95	61,546,388.20	673,521,458.15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44,175,738.00		156.53	3,206,974,857.46				463,669,608.25		3,597,693,872.30	8,312,514,232.54	689,607,173.34	9,002,121,405.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00		-156.53	429.59			9,821,448.42	17,993,805.46		-245,763,723.83	-217,948,060.89	2,240,827,443.42	2,022,879,382.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8,735,524.43	398,735,524.43	16,691,491.14	415,427,015.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00		-156.53	429.59							409.06	2,249,000,000.00	2,249,000,409.0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49,000,000.00	2,249,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6.00		-156.53	429.59							409.06		409.0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93,805.46		-644,499,248.26	-626,505,442.80	-27,783,120.00	-654,288,562.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993,805.46		-17,993,805.4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821,448.42			9,821,448.42	2,919,072.28	12,740,520.70
2. 本期使用								18,720,082.55			18,720,082.55	5,499,411.85	24,219,494.40
（六）其他								8,898,634.13			8,898,634.13	2,580,339.57	11,478,973.70
四、本期末余额	1,044,175,874.00			3,206,975,287.05			9,821,448.42	481,663,413.71		3,351,930,148.47	8,094,566,171.65	2,930,434,616.76	11,025,000,788.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4,175,874.00		5,172,590,893.79				476,367,867.79	855,592,425.99	7,548,727,061.5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44,175,874.00		5,172,590,893.79				476,367,867.79	855,592,425.99	7,548,727,061.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84.00	221,648,057.13	-14,529,706.65	98,606,444.08			76,714,459.67	554,687,273.44	739,916,423.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84.00	221,648,057.1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784.00	221,648,057.1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8,606,444.0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44,178,658.00	221,648,057.13	5,158,061,187.14	98,606,444.08			553,082,327.46	1,410,279,699.43	8,288,643,485.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4,175,738.00		0.2803	156.53	5,172,590,464.20				458,374,062.33	1,334,870,995.12	8,010,011,416.1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44,175,738.00			156.53	5,172,590,464.20				458,374,062.33	1,334,870,995.12	8,010,011,416.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6.00			-156.53	429.59				17,993,805.46	-479,278,569.13	-461,284,354.6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9,938,054.58	179,938,054.5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00			-156.53	429.59						409.0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36.00			-156.53	429.59						409.0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93,805.46	-644,499,248.26	-626,505,442.80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7,993,805.46	-17,993,805.46	
3. 其他										-626,505,442.80	-626,505,442.8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4,175,874.00				5,172,590,893.79				476,367,867.79	-14,717,375.45	7,548,727,061.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原中国神马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中国神马帘子布(集团)公司)独家发起,以其第一期工程兴建的生产线为主体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3年6月开始筹建,6月26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筹建登记,注册号为(筹字)010号,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1993年11月3日募集发行国有法人股16,500万股、流通股5,500万股,1993年12月16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正式注册登记成立。本公司首次发行之股票于1994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所属行业为化学纤维制造业类,主要经营活动为:尼龙66帘子布、工业丝、切片等的生产与销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04,417.87万股,实收资本为104,417.87万元,注册资本为104,417.87万元。注册地及总部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中路63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10000169972489Q。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3月18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

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一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

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18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

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一般不计提坏账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一般不计提坏账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其他应收款—其他组合	除账龄组合之外的其他款项， 包括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职工备用金、应收职工社保款、 融资租赁业务保证金等	一般不计提坏账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三)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

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

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45	1-10	2.00-1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1-10	6.00-19.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1-10	6.00-19.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5	1-10	6.00-19.8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与完工验收孰早。
需安装调试的整条生产线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員和使用人員验收。
仅需简单安装的机器设备	实际开始使用与完成安装并验收孰早。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证
专利权	10 年	直线法	专利权证
非专利技术	10 年	直线法	预计可使用年限
软件	5-10 年	直线法	预计可使用年限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技术服务费、与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等相关支出，其中不能直接归属到具体项目的费用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三)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四)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

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六)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二十七)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

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销售商品业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咨询服务

当完成合同约定的咨询服务后，本公司依据与客户签订的咨询服务合同中约定的金额确认收入。

(二十八)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

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

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一)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0,000.00 元的租赁作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七）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三、（三十一）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三十二）回购本公司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三十三）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

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

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四) 专项储备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等专项储备，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等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等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该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 以上，或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0% 以上。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 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或期末余额大于 1 亿元。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个类型的预计负债占预计负债总额的 10% 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个子公司净资产大于 1 亿元，或单个子公司总资产大于 2 亿元。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期末余额占开发支出期末余额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 2%以上，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 5%以上。

(三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 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

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其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17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自2023年度提前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开始适用时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第十九条，“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p> <p>为了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体现会计谨慎性原则，使资产折旧年限与资产使用寿命更加接近，计提折旧的期间更加合理，对公司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变更。</p>	<p>具体变更如下： 房屋建筑物：钢框架结构和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类房屋建筑物预计使用寿命相对较长，公司将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和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公司的该类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由25年变更为40年。</p>	<p>2023年4月1日</p>	<p>固定资产：11,573,035.96元 营业成本：-11,124,436.36元 存货：-448,599.60元</p>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15%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15%
平顶山神马鹰材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20%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5%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15%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15%

(二) 税收优惠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根据《关于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有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80号），自2018年7月27日起，对实行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的纳税人，允许其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的计税（征）依据中扣除退还的增值税税额。2023年企业期初结存可用于扣除的留抵退税额为46,388,707.91元，本期从附加税的

计税（征）依据中扣除退还的增值税税额为 6,820,167.95 元，期末结转下期可用于扣除的留抵退税额为 39,568,539.96 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2023 年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金额为 654,859.65 元人民币。

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2023 年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金额为 3,395,244.51 元人民币。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2023 年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金额为 3,636,182.56 元人民币。

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此项认定自 2022 年 11 月 1 日有效，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自被认定起有效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的税收优惠政策。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2023 年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金额为 7,233,448.24 元人民币。

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鹰材包装有限责任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条件，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根据《关于认定河南省 2021 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此项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自被认定起有效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的税收优惠政策。根据财政部发布公告《关于公共租赁住房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明确，对公租房建设期间用地及公租房建成后占地，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对公租房免征房产税；对经营公租房所取得的租金收入，免征增值税。本公司享受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

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2 月 1 日被河南省科技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41003386，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自被认定起有效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的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2023 年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金额为 2,049,176.13 元人民币。

2022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河南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此项认定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开始，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自被认定起有效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的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2023 年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金额为 249,642.47 元人民币。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存款	5,662,880,591.44	5,404,677,149.67
其他货币资金	1,211,327,323.32	2,181,559,812.40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742,539,170.08	1,827,942,061.84
合计	8,616,747,084.84	9,414,179,023.91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存款		52.10
信用证保证金	524,661,263.66	601,602,693.5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87,468,158.99	845,084,886.84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67,810,648.52	306,360,524.65
保函业务保证金	31,385,860.00	42,000,000.00
票据池业务保证金	1,392.15	1,388.98
履约保证金		1,385,860.00
合计	1,211,327,323.32	1,796,435,406.16

注 1：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到期的国内信用证金额为 1,718,000,000.00 元，国际信用证金额为 19,260.541.44 元（欧元 2,450,700.00）。

注 2：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到期的保函明细如下：

担保人	保函余额	保证金比例	保函到期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营业部（保函 1）	1,448,600.00	100%	2026-02-0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营业部（保函 2）	30,000,000.00	100%	2024-02-2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保函 3）	692,930.00	100%	2024-05-0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保函 4）	692,930.00	100%	2025-05-08
合计	32,834,460.00		

其他说明：

保函 1 系神马股份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营业部开具的诉讼保函；

保函 2 系神马股份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营业部开具的关税保函；

保函 3 系神马股份之子公司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具的履约保函；

保函 4 系神马股份之子公司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具的履约保函。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283,224,908.85	1,171,822,914.95
1 至 2 年	30,671,956.63	8,327,544.41
2 至 3 年	2,874,961.86	10,119,701.45
3 至 4 年	8,155,359.91	12,040,206.99
4 至 5 年	11,357,097.87	3,705,340.53
5 年以上	46,272,004.92	43,831,967.27
小计	1,382,556,290.04	1,249,847,675.60
减：坏账准备	92,224,416.53	81,408,474.26
合计	1,290,331,873.51	1,168,439,201.34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074,894.88	2.83	36,728,894.88	94.00	2,346,000.00	38,094,707.76	3.05	37,748,707.76	99.09	346,00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54,979.98	0.84	10,454,979.98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074,894.88	2.83	36,728,894.88	94.00	2,346,000.00	27,639,727.78	2.21	27,293,727.78	98.75	346,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43,481,395.16	97.17	55,495,521.65	4.13	1,287,985,873.51	1,211,752,967.84	96.95	43,659,766.50	3.60	1,168,093,201.34
其中：										
账龄组合	1,343,481,395.16	97.17	55,495,521.65	4.13	1,287,985,873.51	1,211,752,967.84	96.95	43,659,766.50	3.60	1,168,093,201.34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1,382,556,290.04	100.00	92,224,416.53		1,290,331,873.51	1,249,847,675.60	100.00	81,408,474.26		1,168,439,201.34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依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河北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9,739,537.21	9,739,537.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9,739,537.21	9,739,537.21
润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283,719.36	9,283,719.3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10,454,979.98	10,454,979.98
乐清市银福塑化有限公司	4,875,948.76	4,875,948.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4,875,948.76	4,875,948.76
圣光医用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	3,854,000.00	91.76	企业破产重整，预计会产生重大损失	4,200,000.00	3,854,000.00
温州国材塑胶有限公司	2,167,442.93	2,167,442.9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167,442.93	2,167,442.93
合计	30,266,648.26	29,920,648.26			31,437,908.88	31,091,908.8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83,224,908.85	16,909,716.15	1.32
1 至 2 年	27,680,016.25	8,262,088.23	29.85
2 至 3 年	2,874,961.86	1,531,270.13	53.26
3 至 4 年	3,946,459.91	3,340,890.57	84.66
4 至 5 年	1,573,378.51	1,269,886.79	80.71
5 年以上	24,181,669.78	24,181,669.78	100.00
合计	1,343,481,395.16	55,495,521.65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54,979.98		1,171,260.62		-9,283,719.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293,727.78	991,940.38	91,100.00	249,392.64	8,783,719.36	36,728,894.88
账龄组合	43,659,766.50	14,459,104.12		2,651,944.66	28,595.69	55,495,521.65
合计	81,408,474.26	15,451,044.50	1,262,360.62	2,901,337.30	-471,404.31	92,224,416.5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8,057,042.68		168,057,042.68	12.16	1,680,570.43
平煤神马欧洲公司	94,197,698.24		94,197,698.24	6.81	941,976.98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6,212,707.11		86,212,707.11	6.24	1,734,124.70
杜邦太阳能(深圳)有限公司	60,672,256.00		60,672,256.00	4.39	1,213,445.12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 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和合同资产减值准 备期末余额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60,615,652.65		60,615,652.65	4.38	1,212,313.05
合计	469,755,356.68		469,755,356.68	33.98	6,782,430.28

(三)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1,092,427,581.67	928,186,909.41
合计	1,092,427,581.67	928,186,909.41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928,186,909.41	4,513,787,569.85	4,345,073,502.44	-4,473,395.15	1,092,427,581.67	
合计	928,186,909.41	4,513,787,569.85	4,345,073,502.44	-4,473,395.15	1,092,427,581.67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30,201,954.97	
合计	2,230,201,954.97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7,674,688.54	92.78	112,668,012.53	95.70
1至2年	20,518,323.68	6.62	266,597.06	0.23
2至3年	88,662.04	0.03	1,700,669.08	1.44
3年以上	1,769,692.54	0.57	3,098,782.96	2.63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310,051,366.80	100.00	117,734,061.63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POLYTECHNYL	54,772,180.00	17.67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5,558,882.76	14.69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22,635,337.77	7.30
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436,152.87	6.59
慈溪洁达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20,003,847.60	6.45
合计	163,406,401.00	52.70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720,000.00	1,980,000.00
其他应收款项	80,222,619.43	534,764,341.18
合计	80,942,619.43	536,744,341.18

1、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720,000.00	1,980,000.00
小计	720,000.00	1,98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720,000.00	1,980,000.00

2、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68,999,622.14	526,408,409.39
1 至 2 年	11,914,875.22	7,577,277.66
2 至 3 年	2,733,753.08	936,346.50
3 至 4 年	923,400.00	152,475.78
4 至 5 年	99,118.78	712,811.25
5 年以上	37,891,961.03	37,226,845.78
小计	122,562,730.25	573,014,166.36
减：坏账准备	42,340,110.82	38,249,825.18
合计	80,222,619.43	534,764,341.1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083,920.61	4.96	6,083,920.61	100.00		1,447,444.28	0.25	1,447,444.28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083,920.61	4.96	6,083,920.61	100.00		1,447,444.28	0.25	1,447,444.2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478,809.64	95.04	36,256,190.21	31.13	80,222,619.43	571,566,722.08	99.75	36,802,380.90	6.44	534,764,341.18
其中:										
账龄组合	61,533,177.46	50.21	36,256,190.21	58.92	25,276,987.25	42,754,781.30	7.46	36,802,380.90	86.08	5,952,400.40
其他组合	54,945,632.18	44.83			54,945,632.18	528,811,940.78	92.29			528,811,940.78
合计	122,562,730.25	100.00	42,340,110.82		80,222,619.43	573,014,166.36	100.00	38,249,825.18		534,764,341.18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依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河南锦弘实业有限公司	2,263,543.10	2,263,543.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263,543.10	2,263,543.10
上海颖祥印务科技有限公司	917,487.34	917,487.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917,487.34	917,487.34
平顶山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750,232.86	750,232.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750,232.86	750,232.86
合计	3,931,263.30	3,931,263.30			3,931,263.30	3,931,263.3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2,731,886.74	2,000,192.86	8.80
1 至 2 年	4,289,750.74	1,217,330.84	28.38
2 至 3 年	2,435,753.08	1,430,763.42	58.74
3 至 4 年	643,400.00	213,950.00	33.25
4 至 5 年	85,118.78	46,684.97	54.85
5 年以上	31,347,268.12	31,347,268.12	100.00
合计	61,533,177.46	36,256,190.2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298,989.57	36,503,391.33	1,447,444.28	38,249,825.18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57,212.53	157,212.53		
--转入第三阶段		-4,691,553.33	4,691,553.33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00,192.86	2,331,808.22		4,332,001.0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590,245.53	36,815.40	720.00	627,780.93
本期核销			54,357.00	54,357.00
其他变动	448,468.49	-8,046.00		440,422.49
期末余额	2,000,192.86	34,255,997.35	6,083,920.61	42,340,110.82

说明：其他变动为吸收合并以及处置原子公司的金额。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530,529,310.65	41,037,411.43	1,447,444.28	573,014,166.36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3,455,741.15	13,455,741.15		
--转入第三阶段		-4,691,553.33	4,691,553.33	
--转回第二阶段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68,384,423.07			68,384,423.07
本期终止确认	514,484,739.65	1,304,912.68	55,077.00	515,844,729.33
其他变动	-2,588,829.85	-402,300.00		-2,991,129.85
期末余额	68,384,423.07	48,094,386.57	6,083,920.61	122,562,730.25

说明：其他变动为吸收合并以及处置原子公司的金额。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36,802,380.90	4,332,001.08		627,060.93 -4,251,130.84	36,256,190.21
单项计提	1,447,444.28			55,077.00 4,691,553.33	6,083,920.61
合计	38,249,825.18	4,332,001.08		682,137.93 440,422.49	42,340,110.82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54,357.00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往来款	70,350,565.50	8,953,958.51
备用金	27,679,538.15	24,306,209.65
保证金	8,210,026.49	2,326,300.00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租赁风险金	7,000,000.00	7,000,000.00
代扣个人工资、社保及其他	6,121,054.29	10,319,248.03
抵押金	3,086,811.82	4,077,531.52
水电费	114,734.00	17,733.69
投资款		500,000,000.00
处置股权		11,559,204.00
上缴折旧资金		4,453,980.96
合计	122,562,730.25	573,014,166.36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鄂托克旗建元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45,080,000.00	1年以内	36.78	
市财政局所得税返还	所得税返还	23,328,005.11	5年以上	19.03	23,328,005.11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600,000.00	1年以内	8.65	212,0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往来款	7,048,800.00	1年以内	5.75	140,976.00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业务保证金	7,000,000.00	1-2年	5.71	
合计		93,056,805.11		75.92	23,680,981.11

(8)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平顶山市财政局	所得税返还	23,328,005.11	5年以上
合计		23,328,005.11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2,045,825.86	10,703,491.21	531,342,334.65	534,564,098.04	15,551,855.98	519,012,242.06
在途物资	2,066,308.04		2,066,308.04	51,524,304.53		51,524,304.53
周转材料	17,983,938.69		17,983,938.69	7,623,219.58		7,623,219.58
委托加工物资				889,123.94		889,123.94
在产品	244,359,201.43	379,680.44	243,979,520.99	207,809,461.32	409,111.86	207,400,349.46
库存商品	694,395,313.20	40,959,995.54	653,435,317.66	754,572,058.20	74,292,033.56	680,280,024.64
发出商品	32,960,820.97	2,085.78	32,958,735.19	33,602,023.27		33,602,023.27
合计	1,533,811,408.19	52,045,252.97	1,481,766,155.22	1,590,584,288.88	90,253,001.40	1,500,331,287.4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551,855.98	6,912,491.63		11,760,856.40		10,703,491.21
在产品	409,111.86	222,689.62		252,121.04		379,680.44
库存商品	74,292,033.56	21,633,845.03		54,965,883.05		40,959,995.54
发出商品		2,085.78				2,085.78
合计	90,253,001.40	28,771,112.06		66,978,860.49		52,045,252.97

(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12,560,897.81	99,987,640.76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98,977,003.15	9,676,336.68
合计	312,560,897.81	99,987,640.76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留抵增值税	468,052,773.46	216,187,532.99
预缴所得税	68,708,432.58	48,524,230.63
预缴印花税	1,274,856.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7,492.54	
预缴个人所得税	455,080.09	14,109.55
教育费附加	367,496.81	
地方教育附加	244,997.87	
待摊手续费		1,923,842.79
合计	539,961,129.47	266,649,715.96

1、 与碳排放权交易相关的信息

(1) 碳排放配额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		上期	
	数量(单位:吨)	金额	数量(单位:吨)	金额
1. 本期期初碳排放配额	103,857.00		7,461.00	
2. 本期增加的碳排放配额	1,001,633.00		1,009,057.00	
(1) 免费分配取得的配额	1,001,633.00		1,009,057.00	
(2) 购入取得的配额				
(3) 其他方式增加的配额				
3. 本期减少的碳排放配额	1,089,545.00		912,661.00	
(1) 履约使用的配额	979,545.00		912,661.00	
(2) 出售的配额	110,000.00	7,048,800.00		
(3) 其他方式减少的配额				
4. 本期期末碳排放配额	15,945.00		103,857.00	

(九)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407,153,152.05	45,003,626.26	2,362,149,525.79	564,544,461.51	49,180,100.82	515,364,360.69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69,353,692.56		369,353,692.56	99,488,187.66		99,488,187.66
小计	2,407,153,152.05	45,003,626.26	2,362,149,525.79	564,544,461.51	49,180,100.82	515,364,360.6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312,560,897.81		312,560,897.81	99,987,640.76		99,987,640.76
合计	2,094,592,254.24	45,003,626.26	2,049,588,627.98	464,556,820.75	49,180,100.82	415,376,719.93

2、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49,180,100.82			4,176,474.56		45,003,626.26
合计	49,180,100.82			4,176,474.56		45,003,626.26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 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 他		
1. 联营企业												
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和新 能源产业发展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		-9,784.23						3,990,215.77	
河南神马泰极纸业有限 责任公司	7,216,502.82				2,368,185.08				2,420,845.73		7,163,842.17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 (上海)有限公司	20,011,855.65				5,004,378.31						25,016,233.96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 司	147,827,849.60				-19,695,599.39						128,132,250.2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 有限责任公司	458,620,400.22				29,551,130.03				23,800,000.00		464,371,530.25	
河南神马印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	333,984,316.77				269,540.89						334,253,857.66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 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 他		
科技有限公司												
华神新材料(宁波)有限公司	54,084,648.47				-948.70						54,083,699.77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473,304.71			100,473,304.71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12,390,315.09				500,000.00						12,890,315.09	
合计	1,134,609,193.33		5,000,000.00	100,473,304.71	17,986,901.99			26,220,845.73			1,030,901,944.88	

注 1: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股权比例 14.00%,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财务公司派驻 1 名董事, 能够对财务公司财务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故对财务公司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十一)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1,500,000.00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4,779,531.37	4,779,531.37
(2) 本期增加金额	6,068,123.51	6,068,123.51
—固定资产转入	6,068,123.51	6,068,123.51
(3) 本期减少金额	10,847,654.88	10,847,654.88
—吸收合并变更资产	4,779,531.37	4,779,531.37
—处置子公司	6,068,123.51	6,068,123.51
(4) 期末余额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4,489,459.32	4,489,459.3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114.26	109,114.26
—计提或摊销	2,360.24	2,360.24
—固定资产转入	106,754.02	106,754.02
(3) 本期减少金额	4,598,573.58	4,598,573.58
—吸收合并变更资产	4,491,819.56	4,491,819.56
—处置子公司	106,754.02	106,754.02
(4) 期末余额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90,072.05	290,072.05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8,233,645,349.82	6,141,687,956.31
固定资产清理	5,597,318.66	4,975,157.51
合计	8,239,242,668.48	6,146,663,113.82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2,803,947,144.12	9,882,875,255.48	100,668,596.78	127,634,063.79	12,915,125,060.17
(2) 本期增加金额	697,024,113.82	2,596,729,537.13	40,103,943.37	26,230,841.32	3,360,088,435.64
—购置		62,569,002.63	38,762,399.84	23,612,623.65	124,944,026.12
—在建工程转入	688,304,224.77	2,297,842,304.73	559,626.55	1,855,293.43	2,988,561,449.48
—企业合并增加	8,719,889.05	236,509,789.48	590,357.27	762,924.24	246,582,960.04
—类别调整		-191,559.71	191,559.71		
(3) 本期减少金额	129,951,471.78	744,866,210.88	19,070,879.20	6,540,070.94	900,428,632.80
—处置或报废		113,076,929.75	16,211,692.10	339,142.48	129,627,764.33
—处置子公司	123,883,348.27	294,320,323.44	2,859,187.10	6,200,928.46	427,263,787.27
—转入在建工程		337,468,957.69			337,468,957.69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068,123.51				6,068,123.51
(4) 期末余额	3,371,019,786.16	11,734,738,581.73	121,701,660.95	147,324,834.17	15,374,784,863.01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732,269,975.98	5,890,844,963.45	56,897,670.96	71,265,509.15	6,751,278,119.54
(2) 本期增加金额	74,014,874.38	628,876,163.62	7,674,870.97	8,616,683.22	719,182,592.19
—计提	73,051,963.91	485,119,474.69	7,151,012.39	7,926,740.30	573,249,191.29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企业合并增加	962,910.47	143,756,688.93	523,858.58	689,942.92	145,933,400.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1,589,352.74	322,601,750.56	16,199,636.42	1,089,443.14	351,480,182.86
—处置或报废		99,451,061.98	15,114,761.75	275,464.42	114,841,288.15
—处置子公司	11,482,598.72	46,053,706.77	1,084,874.67	813,978.72	59,435,158.88
—转入在建工程		177,096,981.81			177,096,981.8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06,754.02				106,754.02
(4) 期末余额	794,695,497.62	6,197,119,376.51	48,372,905.51	78,792,749.23	7,118,980,528.87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2,158,984.32			22,158,984.32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2,158,984.32			22,158,984.32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76,324,288.54	5,515,460,220.90	73,328,755.44	68,532,084.94	8,233,645,349.82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071,677,168.14	3,969,871,307.71	43,770,925.82	56,368,554.64	6,141,687,956.31

注：固定资产类别调整系按公司管理要求对类别进行调整，折旧年限及折旧方法均未变更，不存在折旧差异。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熔喷布设备	25,133,753.32	2,378,737.92	21,498,327.73	1,256,687.67	
合计	25,133,753.32	2,378,737.92	21,498,327.73	1,256,687.67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89,854,117.03	89,854,117.03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89,854,117.03	89,854,117.03
—转为自用	89,854,117.03	89,854,117.03
(4) 期末余额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87,053,744.08	87,053,744.08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87,053,744.08	87,053,744.08
—转为自用	87,053,744.08	87,053,744.08
(4) 期末余额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800,372.95	2,800,372.95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神马股份房屋及建筑物	114,044,926.83	历史遗留
聚碳材料房屋及建筑物	1,074,482,300.31	正在办理
江苏新材料房屋及建筑物	7,791,257.85	正在办理
江苏新材料房屋及建筑物	1,374,551.00	历史遗留
帘子布发展房屋及建筑物	10,696,053.02	正在办理
科技发展房屋及建筑物	6,326,735.92	正在办理
合计	1,214,715,824.93	

6、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2,800,250.83	2,800,250.83
机器设备	2,709,607.53	1,439,412.95
运输设备	47,631.60	549,923.83
电子设备及其他	39,828.70	185,569.90
合计	5,597,318.66	4,975,157.51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4,132,860,147.12		4,132,860,147.12	4,162,005,071.40		4,162,005,071.40
工程物资	1,894,678.12		1,894,678.12	1,219,846.75		1,219,846.75
合计	4,134,754,825.24		4,134,754,825.24	4,163,224,918.15		4,163,224,918.15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印染项目	894,494.90		894,494.90	813,491.39		813,491.39
湛华小区保障房一期	8,212,446.83		8,212,446.83	8,242,446.83		8,242,446.83
原丝四头纺关键设备技术升级改造	6,252,637.29		6,252,637.29	6,252,637.29		6,252,637.29
10万吨环己醇项目	167,296.70		167,296.70	132,075.47		132,075.47
5000吨/年白坯帘子布技改工程	25,627,109.66		25,627,109.66	16,361,554.84		16,361,554.84
7000吨/年尼龙66差别化功能纤维项目	433,197.55		433,197.55			
捻织设备提效升级改造	81,727,186.26		81,727,186.26			
新材厂废丝三机一体造粒生产系统	1,604,867.25		1,604,867.25			
神马股份2万吨/年尼龙66差异化纤维泰国项目(一期)	332,602.31		332,602.31			
新材厂双螺杆系统改造	898,437.62		898,437.62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丝 12A 系列毛丝检测仪				1,380,530.97		1,380,530.97
棚改项目	51,237,481.51		51,237,481.51	52,971,401.29		52,971,401.29
聚合装置提质增效项目	12,367,499.26		12,367,499.26	575,463.87		575,463.87
尼龙工程塑料全流程重点实验室建设	6,064,567.13		6,064,567.13	4,247,190.22		4,247,190.22
L1 线（气囊丝级切片）质量提升改造项目	235,849.05		235,849.05			
神马股份厂区“退城进园”暨产业升级改造项目（一期）	169,855,360.30		169,855,360.30	90,100,237.47		90,100,237.47
3 万吨/年尼龙 6 差异化纤维 及 2.5 万吨/年尼龙 6 帘子布	70,272,573.59		70,272,573.59	57,818,919.85		57,818,919.85
职工公寓楼				11,320.75		11,320.75
2 万吨特品尼龙 66 切片	175,761,737.93		175,761,737.93	22,648,000.86		22,648,000.86
4 万吨尼龙 66 项目二期工程	159,752,725.12		159,752,725.12	24,822,177.30		24,822,177.30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20 万吨尼龙 66 树脂切片项目一期	4,595,579.57		4,595,579.57	4,583,907.64		4,583,907.64
10 万吨/年尼龙 6 民用丝项目二期工程（6 万吨/年）	700,360.93		700,360.93	416,871.22		416,871.22
年产 2.5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1.5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				16,380,489.01		16,380,489.01
年产 3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				704,497.15		704,497.15
1#己二酸装置增加 D750 己二酸回收率技术改造项目				165,527.81		165,527.81
KA 油装置环己醇精制系统优化提质技术改造	59,583,286.15		59,583,286.15	47,773,986.42		47,773,986.42
高品质己二酸回收系统优化节能技术改造	21,292,139.45		21,292,139.45	17,207,993.20		17,207,993.20
己二酸品质提升技术改				36,512,055.71		36,512,055.71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造						
尼龙化工产业配套氢氨项目				27,428,653.32		27,428,653.32
年产3万吨1,6己二醇项目	194,925,823.64		194,925,823.64	50,757,967.00		50,757,967.00
循环流化床锅炉近零排放技术研究及工业化示范				21,418,755.15		21,418,755.15
锅炉烟气趋零排放技术改造				137,735.85		137,735.85
和谐尼龙小区	9,689,779.86		9,689,779.86	9,689,779.86		9,689,779.86
KA油装置公用工程改造项目	5,359,416.51		5,359,416.51	2,365,317.22		2,365,317.22
高品质己二酸N2O减排项目	48,778,768.66		48,778,768.66	550,488.01		550,488.01
工控系统网络安全防护项目				336,991.15		336,991.15
工艺值班室搬迁改造项目	3,568,339.55		3,568,339.55	1,329,988.99		1,329,988.99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目						
热电集控室优化整合项目	6,388,673.45		6,388,673.45	3,607,619.42		3,607,619.42
目						
芳纶纤维研发项目				50,954,434.51		50,954,434.51
尼龙化工产业配套氢氨项目				298,255,327.99		298,255,327.99
氢氨基建项目	1,841,999,267.35		1,841,999,267.35	492,610,668.84		492,610,668.84
15万吨高品质己二胺项目	221,372,971.48		221,372,971.48	9,583,224.70		9,583,224.70
目						
30万吨精己二酸项目	6,802,573.31		6,802,573.31	2,232.13		2,232.13
己二腈项目	599,594,446.17		599,594,446.17	227,320,826.68		227,320,826.68
2万吨聚合控制系统升级	327,318.58		327,318.58			
原料成品仓库消防系统改造工程				1,286,576.56		1,286,576.56
2号线后聚合器真空系统改造				34,513.27		34,513.27
40万吨/年一期10万吨				2,482,062,222.90		2,482,062,222.90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聚碳酸酯项目						
年产24万吨双酚A项目	4,357,214.09		4,357,214.09	2,921,654.43		2,921,654.43
20万吨氯碱	8,978.83		8,978.83	116,504.85		116,504.85
PC及配套公用工程项目	334,652.86		334,652.86	349,747.20		349,747.20
年产37万吨BPA装置	136,691.70		136,691.70	63,106.79		63,106.79
13万吨/年双酚A项目	4,511,219.88		4,511,219.88			
副产低浓度盐水外输外管等项目	2,296,301.66		2,296,301.66			
4000吨高性能对位芳纶	61,404,335.34		61,404,335.34	24,977,728.87		24,977,728.87
尼龙新材料产业研究院中试基地项目	19,422,565.52		19,422,565.52			
20万吨/年尼龙6切片	75,652,266.37		75,652,266.37	2,232,286.30		2,232,286.30
40000m³/h焦炉气综合利用项目	131,123,821.13		131,123,821.13	2,173,145.12		2,173,145.12
其他	36,935,284.82		36,935,284.82	39,314,797.73		39,314,797.73
合计	4,132,860,147.12		4,132,860,147.12	4,162,005,071.40		4,162,005,071.40

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10万吨环己醇项目	790,720,000.00	132,075.47	35,221.23			167,296.70	0.02	前期 筹备				自有资金
7000吨/年尼龙66 差别化功能纤维项目	522,680,000.00		433,197.55			433,197.55	0.08	前期 筹备				自有资金
捻织设备提效升级改造	160,000,000.00		81,727,186.26			81,727,186.26	51.08	在建				自有资金
神马股份厂区“退城 进园”暨产业升级改 造项目（一期）	814,000,000.00	90,100,237.47	208,293,330.19	128,538,207.36		169,855,360.30	20.87	在建	15,527,114.22	14,061,190.31	4.03	自有资金和 银行借款
3万吨/年尼龙6差异 化纤维及2.5万吨/ 年尼龙6帘子布	585,551,000.00	57,818,919.85	80,424,933.92	67,971,280.18		70,272,573.59	12.00	在建	5,912,616.33	5,886,033.00	4.18	自有资金和 银行借款
2万吨特品尼龙66切 片	147,330,000.00	22,648,000.86	153,113,737.07			175,761,737.93	119.30	未完工	2,035,777.52	2,035,777.52	3.30	自有资金+ 贷款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4万吨尼龙66项目二期工程	361,000,000.00	24,822,177.30	134,930,547.82			159,752,725.12	44.25	在建	3,024,583.32	2,970,833.32	4.30	自有资金+ 借款
年产20万吨尼龙66树脂切片项目一期	1,830,000,000.00	4,583,907.64	11,671.93			4,595,579.57	0.25	前期 筹备				自有资金+ 借款
年产2.5万吨BOPA薄膜项目-1.5万吨BOPA薄膜项目	309,740,000.00	16,380,489.01	24,194,328.07		40,574,817.08			已处置 子公司				自有资金+ 借款
年产3万吨BOPA薄膜项目	577,530,000.00	704,497.15	3,981,158.73		4,685,655.88			已处置 子公司				自有资金+ 借款
年产3万吨1,6己二醇项目	337,050,000.00	50,757,967.00	144,167,856.64			194,925,823.64	57.83	建设中	7,067,855.52	5,285,614.68	5.39	自筹+融资
氢氨基建项目	2,768,000,000.00	818,294,650.15	1,023,704,617.20			1,841,999,267.35	66.55	建设中	53,813,386.58	46,665,918.86	4.35	自筹+融资
15万吨高品质己二胺项目	567,190,000.00	9,067,170.10	212,305,801.38			221,372,971.48	39.03	建设中				自筹
30万吨精己二酸	3,500,000,000.00	2,232.13	6,800,341.18			6,802,573.31	0.19	建设中				自筹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己二腈项目	1,100,000,000.00	227,320,826.68	372,273,619.49			599,594,446.17	54.51	在建	36,817,165.57	19,996,472.22	4.55	自筹、借款
40万吨/年一期10万吨聚碳酸酯项目	2,781,550,100.00	2,482,062,222.90	189,979,410.59	2,512,800,952.85	159,240,680.64		100.00	完工	150,314,238.98	56,113,058.51		自有+贷款 资金
年产24万吨双酚A项目	1,200,000,000.00	2,921,654.43				2,921,654.43	0.24	未开工				自有+募集 资金
4000吨高性能对位芳纶	689,000,000.00	24,977,728.87	45,483,318.70	9,056,712.23		61,404,335.34	8.91	建设中				自筹
20万吨/年尼龙6切片	899,120,000.00	2,232,286.30	79,496,500.07		6,076,520.00	75,652,266.37	8.41	建设中	814,097.23	814,097.23	4.80	自筹+贷款
40000m³/h焦炉气综合利用项目	670,000,000.00	2,173,145.12	128,950,676.01			131,123,821.13	19.57	在建				自筹
合计		3,837,000,188.43	2,890,307,454.03	2,718,367,152.62	210,577,673.60	3,798,362,816.24			275,326,835.27	153,828,995.65		

4、 本期无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十五)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7,214,984.72	41,262,605.84	312,141.64	68,789,732.20
(2)本期增加金额	2,872,589.47			2,872,589.47
—新增租赁	2,872,589.47			2,872,589.47
(3)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4) 期末余额	30,087,574.19	41,262,605.84	312,141.64	71,662,321.67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6,719,985.28	12,378,781.72	62,428.33	19,161,195.33
(2)本期增加金额	4,912,367.89	6,189,390.84	62,428.32	11,164,187.05
—计提	4,912,367.89	6,189,390.84	62,428.32	11,164,187.05
(3)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4) 期末余额	11,632,353.17	18,568,172.56	124,856.65	30,325,382.38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455,221.02	22,694,433.28	187,284.99	41,336,939.29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0,494,999.44	28,883,824.12	249,713.31	49,628,536.87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990,254,515.92	248,319,987.90	236,150,347.14	20,981,327.95	1,495,706,178.91
(2) 本期增加金额	201,042,182.50	23,860,800.00	162,500,497.14	3,176,248.95	390,579,728.59
—购置	194,965,662.50	16,500,000.00	159,240,680.64	3,176,248.95	373,882,592.09
—企业合并增加		7,360,800.00			7,360,800.00
—在建工程转入	6,076,520.00				6,076,520.00
—内部研发			3,259,816.50		3,259,816.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67,159,817.38			145,178.66	167,304,996.04
—处置	123,645,600.00				123,645,600.00
—处置子公司	43,514,217.38			145,178.66	43,659,396.04
(4) 期末余额	1,024,136,881.04	272,180,787.90	398,650,844.28	24,012,398.24	1,718,980,911.46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156,174,193.68	181,878,567.71	64,522,394.58	3,828,330.45	406,403,486.42
(2) 本期增加金额	21,181,484.49	8,747,539.82	23,915,327.15	2,104,610.13	55,948,961.59
—计提	21,181,484.49	7,889,903.15	23,915,327.15	2,104,610.13	55,091,324.92
—吸收合并增加		857,636.67			857,636.67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93,306.42			70,735.57	12,264,041.99
—处置	6,391,453.35				6,391,453.35
—处置子公司	5,801,853.07			70,735.57	5,872,588.64
(4) 期末余额	165,162,371.75	190,626,107.53	88,437,721.73	5,862,205.01	450,088,406.02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58,974,509.29	81,554,680.37	310,213,122.55	18,150,193.23	1,268,892,505.44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834,080,322.24	66,441,420.19	171,627,952.56	17,152,997.50	1,089,302,692.4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神马股份土地使用权	1,702,597.60	正在办理
科技发展土地使用权	17,860,183.27	正在办理
合计	19,562,780.87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 额	期末余额
仓库隔断费	42,424.38		42,424.32		0.06
地坪施工费	71,931.68		39,235.44		32,696.24
办公楼卫生间 改造费		178,899.08	14,908.26		163,990.82
生产厂地坪漆 施工费		145,631.07	8,090.62		137,540.45
研发室装修费 用	737,876.69	98,200.00	158,259.91		677,816.78
办公室装修费	194,354.15	124,787.25	64,180.93		254,960.47
办公室修理费		116,554.22			116,554.22
长期借款资金 服务费	2,625,000.00		1,500,000.00		1,125,000.00
办公室修缮费	910,104.42		253,982.64		656,121.78
设备催化剂		83,941,866.51	3,950,205.48		79,991,661.03
导热油	251,440.72		251,440.72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 额	期末余额
装修款	479,109.29		47,333.70	431,775.59	
厂区绿化	632,799.10		21,093.30	611,705.80	
污水系统改造 工程		63,639.48			63,639.48
一号罐氮封系 统改造		105,574.65			105,574.65
房屋改造		317,706.42	68,836.39		248,870.03
合计	5,945,040.43	85,092,858.68	6,419,991.71	1,043,481.39	83,574,426.01

说明：催化剂一次性投入后一般可以循环使用 8 年左右，之后通过回收再加工继续投入使用。本期催化剂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3,843,266.62	55,020,039.97	379,136,105.16	85,244,561.79
试运行期间形成的利 润	36,332,382.61	5,449,857.39	39,489,941.77	5,923,491.26
递延收益	60,428,355.92	9,064,253.40	14,958,501.06	2,243,775.16
未实现内部利润	96,350,696.38	18,952,781.24	99,560,106.10	19,585,331.34
可抵扣亏损	156,526,980.08	23,567,547.00	161,088,147.30	26,141,665.79
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 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5,269,697.42	8,272,837.12		
合计	638,751,379.03	120,327,316.12	694,232,801.39	139,138,825.3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价值 500 万以下的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126,123,376.55	25,816,028.26	132,585,700.25	27,385,584.66
2020 年购买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主生产设备	7,718,945.20	1,157,841.79	14,106,691.07	2,116,003.66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购买生产设备	12,612,209.40	1,891,831.41	8,459,963.60	1,268,994.54
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41,331,736.93	7,560,111.95		
合计	187,786,268.08	36,425,813.41	155,152,354.92	30,770,582.8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19,681.92	108,307,634.20	9,395,681.60	13,058,537.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19,681.92	24,406,131.4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411,262.71	
可抵扣亏损	440,144,980.20	71,287,849.40
合计	444,556,242.91	71,287,849.4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43,545,001.51	71,287,849.40	
2028 年	396,599,978.69		
合计	440,144,980.20	71,287,849.40	

(十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385,471,003.58		385,471,003.58	615,649,606.80		615,649,606.80
预付工程款	261,182,418.83		261,182,418.83	301,236,495.59	500,695.77	300,735,799.82
职工补偿款				93,303,010.95	37,321,204.38	55,981,806.57
技术许可使用费	6,000,000.00		6,000,000.00			
保证金				6,000,000.00		6,000,000.00
大额存单	46,448,600.00		46,448,600.00	116,448,600.00		116,448,600.00
预付土地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预付特许权	8,199,300.89		8,199,300.89			
合计	737,301,323.30		737,301,323.30	1,132,637,713.34	37,821,900.15	1,094,815,813.19

(二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11,327,323.32	1,211,327,323.32	保证金	保证金	1,796,435,406.16	1,796,435,406.16	保证金	保证金
固定资产	3,439,891,278.78	3,366,290,524.54	借款抵押	借款抵押	57,012,630.63	57,012,630.63	借款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94,249,586.27	268,924,024.32	借款抵押	借款抵押	184,547,762.55	184,547,762.55	借款抵押	借款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861,498,400.00	861,498,400.00	借款质押	借款质押	851,663,864.00	851,663,864.00	借款质押	借款质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448,600.00	46,448,600.00	借款保证金、保 函保证金	借款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122,448,600.00	122,448,600.00	借款质押	借款质押
合计	5,853,415,188.37	5,754,488,872.18			3,012,108,263.34	3,012,108,263.34		

(二十一)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1,275,000,000.00	1,990,737,730.00
抵押借款	41,000,000.00	34,000,000.00
保证借款	758,631,418.81	845,017,222.24
信用借款	1,647,860,138.90	2,873,956,436.13
合计	3,722,491,557.71	5,743,711,388.3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一) 质押借款

①本公司 2023 年 3 月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 2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3 年 3 月 27 日至 2024 年 3 月 26 日，本公司以 2,000.00 万元人民币保证金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为：进出银（豫贸融）字第（2023）ZY008 号

(二) 抵押借款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在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卫支行借款 5,000.00 万元，实际收到借款 1,000.00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31174234171722。该笔借款以金藏路 258 号厂房（沪房地浦字 2016 第 066488 号）为抵押，抵押合同编号为 31174234111723，借款起止日期从 2023 年 9 月 4 日至 2024 年 02 月 09 日止。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海鹏支行借款 1,500.00 万元，实际收到借款 1,500.00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2023）海农商行流循借字（G3）第 0046 号。该笔借款以固定资产抵押，抵押合同编号为（2023）海农商行高抵字（G3）第 0031 号，借款起止日期从 2023 年 4 月 23 日至 2024 年 4 月 20 日止。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海安县支行借款 1,600.00 万元，实际收到借款 1,600.00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0111100016-2023 年（海安）字 01805 号。该笔借款以房产、土地抵押（苏（2019）海安市不动产权第 0012），抵押合同编号为 0111100016-2023 年海安（抵）字 0354 号，借款起止日期从 2023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6 日止。

(三) 保证借款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申请的 1 年期 2.00 亿元借款，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发放的贷款 2.00 亿元，借款合同编号：41010120230002322，保证合同编号：41100120230036688，借款起止日期从 2023 年 4 月 3 日至 2024 年 4 月 2 日止，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开立的 6,000.00 万元信用证，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承兑日期从 2023 年 03 月 31 日至 2024 年 03 月 29 日止，信用证编号为 739101KL23000116，信用证融资主协议合同编号：（2023）银国内证字第 2308612 号，保证合同编号为：（2023）信豫银最保字第 2308612 号。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分别借款 2,500.00 万元期限为 2023 年 2 月 23 日至 2024 年 2 月 22 止，借款编号为 HTZ410720000LDZJ2023N00M，借款 2,500.00 万元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8 日至 2024 年 6 月 7 日止，借款编号为 HTZ410720000LDZJ2023N017，借款利率为 3.8%。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和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担保编号分别为：HTC410720000ZGDB2023N00J、HTC410720000ZGDB2023N00K、HTC410720000ZGDB2023N00L。

④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借款 15,000.00 万元，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该笔借款的主要用途为：满足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采购、设备租赁、人工劳务费用等。借款合同编号：豫平银转贷[2023]05 号，担保合同编号：豫平银转贷[2023]05 号-保 01 号。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9 日至 2024 年 7 月 18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尚处于履行期。

⑤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借款 1,730.00 万，实际收到借款 1,730.00 万，借款起止日从 2023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3 日，借款合同编号：0111100016-2023 年（海安）字 01829 号，由江苏文凤化纤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0111100016-2022 年海安（保）字 0072 号。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借款 2,420.00 万，实际收到借款 2,420.00 万，借款起止日从 2023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3 日，借款合同编号：0111100016-2023 年（海安）字 01823 号，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0111100016-2023 年海安（保）字 0078 号。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

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借款 3,200.00 万，实际收到借款 3,200.00 万，借款起止日从 2023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6 日，借款合同编号：（2023）海农商行流循借字[G3]第 0193 号，由江苏文凤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南通永大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鹏发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邓龙仁、陈文凤、孙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2023）海农商行高保字[G3]第 0168 号，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⑧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共借款 1.63 亿元，借款合同编号为 HTZ410720000LDZJ2023N029 、 HTZ410720000LDZJ2023N02L 、 HTZ410720000LDZJ2022N03C，分为三笔借款，一笔借款 6,000.00 万元，该笔借款期间为 2023 年 09 月 26 日起至 2024 年 09 月 25 日，借款利率为 3.8%，一笔借款 4,300.00 万元，该笔借款期间为 2023 年 11 月 28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27 日，借款利率为 3.8%，一笔借款 6,000.00 万元，该笔借款期间为 2023 年 01 月 03 日起至 2024 年 01 月 02 日，借款利率为 3.8%，由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 HTC410720000YBDB2023N00J、HTC410720000YBDB2023N00K、HTC410720000YBDB2022N00M，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⑨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签订合同《工商企业代付业务协议》、《工商企业代付业务申请书》，借款 5,000.00 万元，合同号：HETO22900001020230700000037，申请书编号：02110001021179000000006，分为两笔借款，一笔借款 3,000.00 万元，该笔借款期间为 2023 年 7 月 31 日至 2024 年 5 月 6 日，借款利率为 3.65%；合同号：HETO22900001020230700000037，申请书编号：02110001023102000000016，一笔借款 2,000.00 万元，该笔借款期间为 2023 年 7 月 3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3 日，借款利率为 3.65%，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的确定期间为 2023 年 7 月 31 日至 2024 年 5 月 6 日。

⑩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业务合作协议，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所运营的建信融通服务平台(www.cbbscf.com)会员，以核心企业的身份将其对供应商的应付账款债务记载于平台，并在相应债务到期时进行债务清偿。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业务需

求及偿付能力,核定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融信签发限额为人民币 2.20 亿元,限额有效期与协议有效期保持一致;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甲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乙方)、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丙方)签订供应链“e 信通”业务合作协议,甲、乙、丙三方一致同意,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甲方、甲方集团内的子、分公司及其上游供应商符合条件的前提下,通过整合各方资源,甲方授权子、分公司与乙方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乙方与丙方系统对接,为甲方、甲方集团内的子、分公司供应商提供网络供应链服务;丙方利用其供应链管理平台为甲方、子、分公司及其供应商的采购销售交易提供应收账款确权、流转等供应链金融管理服务。供应商委托丙方平台将对甲方或子、分公司的应收账款转让给乙方,向乙方申请在线供应链融资服务。乙方根据接收到的丙方平台发送的供应商客户信息、甲方或子、分公司与供应商的历史交易记录、甲方或子、分公司对供应商的推荐信息以及供应商对甲方或子、分公司的应收账款信息等。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为供应商提供网络供应链融资服务。供应链“e 信通”业务合作协议附 1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无条件付款责任的子公司、分公司名单中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额度为 6,000.00 万元,借款 11,961,418.81 元该笔借款期间为 2023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9 日,无借款利率。建信融通服务平台(网址: www.ccbbscf.com,以下简称平台)是指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所运营的服务于大型企业产业链的互联网+供应链信息服务平台,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向平台会员提供债权在线记载、在线供应链信息管理和在线融资等服务。

(二十二)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5,739,924.38	452,641,869.62
商业承兑汇票	30,987,032.46	
合计	546,726,956.84	452,641,869.62

(二十三)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421,297,382.15	1,406,557,383.79
1-2 年	273,392,399.87	108,071,580.34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2-3年	65,127,527.17	8,889,099.08
3年以上	32,504,848.87	34,064,375.97
合计	1,792,322,158.06	1,557,582,439.18

(二十四)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152,782,359.57	284,521,059.18
合计	152,782,359.57	284,521,059.18

(二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74,461,169.27	1,164,296,326.07	1,203,221,145.17	35,536,350.1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62,596.78	138,232,178.73	141,736,891.69	4,857,883.82
辞退福利		146,000.00	146,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2,823,766.05	1,302,674,504.80	1,345,104,036.86	40,394,233.9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863,378.80	922,170,734.16	923,382,044.73	7,652,068.23
(2) 职工福利费		100,399,099.84	100,399,099.84	
(3) 社会保险费	355,663.31	76,733,731.32	76,112,604.35	976,790.2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1,556.42	71,612,381.16	71,106,952.95	806,984.63
工伤保险费	54,106.89	5,079,963.24	4,964,264.48	169,805.65
生育保险费		41,386.92	41,386.92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4) 住房公积金	1,302,475.27	39,784,211.87	40,419,813.54	666,873.6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939,651.89	25,208,548.88	62,907,582.71	26,240,618.06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4,461,169.27	1,164,296,326.07	1,203,221,145.17	35,536,350.1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411,239.35	133,171,508.89	135,905,011.94	1,677,736.30
失业保险费	3,951,357.43	5,060,669.84	5,831,879.75	3,180,147.52
合计	8,362,596.78	138,232,178.73	141,736,891.69	4,857,883.82

(二十六)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企业所得税	15,209,757.45	31,063,109.77
增值税	6,048,139.32	13,923,247.48
印花税	3,217,956.57	7,135,699.31
土地使用税	8,341,771.45	7,671,446.66
房产税	3,166,210.22	2,723,111.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97,116.22	758,037.54
个人所得税	2,529,635.22	3,118,749.18
教育费附加	758,295.93	681,337.42
地方教育附加	505,530.61	46,073.07
环境保护税	236,144.92	222,789.10
简易计税	5,243.81	
合计	41,715,801.72	67,343,600.88

(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2,586,332.55	2,586,332.5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323,599,435.11	291,287,673.30
合计	326,185,767.66	293,874,005.85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2,586,332.55	2,586,332.55
合计	2,586,332.55	2,586,332.55

2、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代扣个人工资及社保	9,929,160.60	14,528,137.75
抵押金及保证金	129,980,638.45	84,440,296.37
往来款	123,496,562.05	73,787,067.87
劳保及维修费	5,634,916.22	1,207,214.97
利息及综合服务费	20,374,000.00	48,366,102.67
住房资金	19,449,870.54	24,094,398.25
跟投金	11,661,000.00	26,301,000.00
其他	3,073,287.25	18,563,455.42
合计	323,599,435.11	291,287,673.30

(2)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8,342,057.11	未到结算期
汝州市丰阳热能有限公司	19,445,361.53	未到结算期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宝丰县翔隆不锈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6,200,064.49	未到结算期
平顶山神马医院	5,114,913.35	未到结算期
合计	79,102,396.48	

(二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39,503,566.47	1,513,713,297.2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63,775,035.03	101,777,986.1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795,899.46	10,457,387.0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499,965.50	
合计	2,816,574,466.46	1,625,948,670.41

(二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9,813,005.41	36,914,840.32
合计	19,813,005.41	36,914,840.32

(三十)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1,146,220,832.00	1,295,362,240.10
抵押借款	743,697,945.93	266,377,945.93
保证借款	3,031,265,182.60	3,995,191,252.71
信用借款	1,521,000,000.00	1,113,407,000.00
合计	6,442,183,960.53	6,670,338,438.7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一) 质押借款

①本公司于2023年6月向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3.00亿元，借款日期为2023

年6月21日至2025年6月20日,借款合同编号:HET022900001020211200000009,该笔借款为质押借款,本公司以单位定期存单提供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HET022900001020211200000009BZ01。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为29,990.00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20.00万元。

②本公司于2022年1月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3.00亿元,借款期限自2022年1月25日至2024年1月25日,借款合同编号:HET022900001020220100000011号,该笔借款为质押借款,本公司以单位定期存单提供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HET022900001020220100000011ZY01号,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为18,500.00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18,500.00万元。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签订借款合同总额度8.80亿元,期初8.36亿元,本期还款1.10亿元,剩余借款7.26亿元,借款合同编号为《进出银转贷2020003》,分为两笔借款,一笔借款6.00亿元,期初5.70亿元,本期还款7,500.00万元,剩余借款4.95亿元,该笔借款期间为2020年5月28日至2029年5月28日,借款利率为4.945%,另一笔借款2.80亿元,期初2.66亿元,本期还款3,500.00万元,剩余借款2.31亿元,该笔借款期间为2020年11月3日至2025年11月3日,借款利率为4.945%,由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编号分别为《进出银转保2020002》和《进出银转保2020003》,同时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所持本公司71%的股权,股权质押合同为《进出银转贷2020003ZY01》,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同时特别约定项目资产具备抵押条件后2个月内,借款人以项目形成的全部资产提供的抵押担保,在项目建成后2个月内,将签订相关资产抵押合同,并办理抵押手续。

④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借款合同总额度2,500.00万欧元,期初借款2,146.9万欧元,本期还款613.40万欧元,剩余借款1,533.50万欧元,根据2023年12月31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受权公布人民币汇率中间价公告,1欧元对人民币7.8592元,人民币借款金额为159,362,240.10元,人民币借款期初159,362,240.10元,还款38,841,408.10元,期末余额120,520,832.00元,该笔借款的期间为2020年05月28日至2026年05月28日,借款合同编号为《进出银转贷2020002》,由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编号分别为《进出银转保2020002》和《进出银转保2020003》,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同时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所持本公司71.00%的股权,股权质押合同分别为《进出银转贷2020003ZY01》。

（二）抵押借款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经三路支行签订借款合同总额度 30,000.00 万元，期初借款金额为 26,600.00 万元，本期还款 3,468.00 万元，剩余借款 23,169.79 万元，该笔借款的期间为 2021 年 2 月 10 日至 2029 年 11 月 22 日，借款合同编号为 76012020282164，借款合同利率为 4.90%，公司将豫（2020）叶县不动产权第 0001408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设定抵押，同时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分别是 YB7601202028216401 和 YB7601202028216402，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 70,000.00 万元，2021 年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发放借款金额 16,000.00 万元、2022 年发放 27,000.00 万元，本期发放 1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6 日，借款合同编号：4110202101100001662 号，担保方式：1 保证借款，担保方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合同编号：B2141100220；担保方本公司、担保合同编号：B2141100221。2 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将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将来建成后的厂房抵押给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抵押编号 D2141100222；3 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将 5 万吨/年己二腈项目设备抵押给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抵押编号 D2141100223，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为 52,40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1,200.00 万元。

（三）保证借款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 34,800.00 万元，实际收到借款 17,000.00 万元。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2280050212018112714BZ01。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剩余 8,500.00 万元，其中 3,40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借款起止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27 日至 2026 年 6 月 24 日，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 13,000.00 万元，实际收到借款 13,000.00 万元。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CHET22900001020221000000003。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剩余 13,000.00 万元，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4 日。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郑州分行申请 8 年期最高额 40,000.00 万元借款，实际收到借款 15,000.00 万元。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

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ZZ11（高保）20220030。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剩余 15,000.00 万元，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30 年 12 月 27 日。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④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组成的银团借款 16.00 亿元，其中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80,000.00 万元，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 40,000.00 万元，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40,0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收到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发放的贷款 18,500.00 万元，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 9,250.00 万元，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250.00 万元，借款日期为 2023 年 07 月 26 日至 2033 年 07 月 25 日，借款利率为 4.20%，合同编号为 4110202301100001932。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 B2341100077。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⑤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化工区支行申请的 20,000.00 万元人民币项目贷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起止日期从 2022 年 11 月 25 日至 2032 年 11 月 24 日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收到借款 11,448.68 万元。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⑥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2022 年 PDS7131 字 014 号，借款额度为 2.00 亿元，借款期限为 8 年；2022 年发放 3,000.00 万元，本期发放 5,000.00 万元；该项借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2022 年 PDS7131 保字 014 号，担保金额 20,000.00 亿元。担保期限依主合同之约定。

⑦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天韵街支行借款 8,568.00 万元由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B 光郑会展支 DK2019-1、B 光郑会展支 DK2019-2。借款起止日期从 2019 年 3 月 28 日至 2026 年 3 月 27 日止，借款利率为 5.68%。借款合同编号：光郑会展支 DK2019009 中约定还款计划偿还贷款本金，在 2023 年 6 月 20 日和 2023 年 12 月 20 日进行还款，还款金额为借款金额的 10%，2023 年还款金额共计 2,856.00 万元，2024 年继续执行还款计划，应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流动负债 2,856.00 万元，借款余额为 5,712.00 万元。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⑧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 2.673 亿元由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2280015022019110098BZ01、2280015022019110098BZ02。借款起止日期从 2019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止，借款利率为 4.695%。借

借款合同编号：2280015022019110098 中约定还款，计划 2024 年 4 月 15 日和 2024 年 10 月 15 日还款，还款金额共计 5,940.00 万元，应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40.00 万元，借款金额实际为 2.079 亿元。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⑨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体育村支行借款 8,000.00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7,600.00 万元，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该笔借款的主要用途为：建设“尼龙化工产业配套氢氨项目”。借款合同编号：中原银（平顶山）固贷字 2022 第 10014457 号，担保合同编号：中原银（平顶山）固贷字 2022 第 10014457-1 号。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9 日至 2031 年 1 月 9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尚处于履行期。

⑩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建设东路支行借款 1,462.50 万元，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该笔借款的主要用途为：建设“尼龙化工产业配套氢氨项目”。借款合同编号分别为 0170700008-2022 年（建东）字 00725 号，担保合同编号分别为：0170700008-2023 年建东（保）字 0077 号、0170700008-2023 年建东（抵）字 004 号。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20 日至 2031 年 5 月 21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尚处于履行期。

⑪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借款 15,000.00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为 14,900.00 万元，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该笔借款的主要用途为：购买己二腈。借款合同编号：2021 年 PDS7131 字 029 号，担保合同编号：2021 年 PDS7131 高保字 029 号。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尚处于履行期。

⑫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分行借款 60,000.00 万元，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该笔借款的主要用途为：用于采购原材料、设备租赁、支付工资、水电费等日常经营支出。借款合同编号：4110202201100001759，担保合同编号：B2241100127。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6 月 29 日至 2025 年 6 月 28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尚处于履行期。

⑬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为实施尼龙化工产业配套氢氨项目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 80,000.00 万元，由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提供质押担保。该笔借款的主要用途为：专项用于尼龙化工产业配套氢氨项目的建设。借款合同编号：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担保合同编号：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BZ01、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BZ02，质押合同编号：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ZY01、

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ZY02。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4 月 22 日至 2030 年 4 月 21 日。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担保、质押尚处于履行期。

⑭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签订借款合同最高额 1.89 亿元，期初借款金额为 1.8895 亿元，本期还款 419.00 万元，剩余借款 1.8476 亿元，该笔借款的期间是 2021 年 5 月 24 日至 2026 年 5 月 23 日，借款合同编号为《郑银固借字第 01202105110013516 号》、郑银固借字第 01202106110015605，借款合同利率为 5.7%，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郑银最高额保字第 09202105110013443 号，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⑮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签订借款合同总额度 3.00 亿元，期初借款 2.60 亿元，还款 86,666,666.66 元，剩余 173,333,333.34 元，该笔借款的期间为 2020 年 11 月 4 日到 2025 年 11 月 3 日，借款合同编号为 2280004022020114893，借款合同利率为 4.89%，由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 2280004022020114893BZ01，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同时特别约定项目资产具备抵押条件后 2 个月内，借款人以项目形成的全部资产提供的抵押担保，在项目建成后 2 个月内，将签订相关资产抵押合同，合同编号为 2280004022020114893DY01，并办理抵押手续。

⑯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借款 4,000.00 万元，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担保。该笔借款的主要用途为：用于 20 万吨/年尼龙 6 切片建设。借款合同编号：Z2308LN15654614。担保合同编号：C230827GR4199619。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32 年 12 月 25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尚在履行期。

⑰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借款 7,000.00 万元，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担保。该笔借款的主要用途为：用于 20 万吨/年尼龙 6 切片建设。借款合同编号：Z2308LN15654614。担保合同编号：C230827GR4199619。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12 月 12 日至 2032 年 12 月 25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尚在履行期。

(三十一)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2,813,804,001.94	
合计	2,813,804,001.94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转股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神马转债	100.00		2023/3/16	6年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4,499,965.50	-186,172,998.06	-23,000.00	2,813,804,001.94	否
合计	100.00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4,499,965.50	-186,172,998.06	-23,000.00	2,813,804,001.94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① 本次发行已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已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取得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批复。本次发行已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审会的审核，并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338 号文核准。

② 本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00 万元。本次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3 年 3 月 16 日至 2029 年 3 月 15 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设定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2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到期赎回价为 107.00 元（含最后一期利息）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③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面值总额 300,000.00 万元，发行费用共计 36,352,830.18 元。参照同类债券的市场利率为实际利率计算应付债券负债的现值计入应付债券，权益现值部分计入其他权益工具，发行费用在债券的负债现值和权益现值之间分摊。分摊后负债

成分公允价值 2,741,997,413.52 元，权益成分公允价值 221,649,756.30 元。

④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8.38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神马股份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神马股份股票交易均价，且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⑤ 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神马股份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⑥ 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告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每股派息 0.13 元，因此 2023 年 5 月 25 日（除权除息日）起，“神马转债”转股价格由 8.38 元/股初始转股价格调整为 8.25 元/股，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⑦ 自可转债转股期起始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神马转债”累计已转股金额为 23,000 元，累计转股数为 2,784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为 0.00027%。本期转股金额为 23,000 元，转股数为 2,784 股。

(三十二)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51,584,534.09	61,817,982.32
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6,314,836.70	-8,542,399.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95,899.46	-10,457,387.04
合计	36,473,797.93	42,818,195.78

(三十三)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847,999,979.90	224,472,013.89
专项应付款	4,847,736.16	6,322,345.16
合计	852,847,716.06	230,794,359.05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827,999,979.90	204,472,013.89
其中：未实现融资费用	72,270,739.59	33,499,496.52
股权回购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847,999,979.90	224,472,013.89

2、 专项应付款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财政补助资金	2,247,736.16			2,247,736.16	三供一业"财政补助资金
职工宿舍专用款	2,600,000.00			2,600,000.00	集团下拨
高效负载型催化剂及绿色催	1,474,609.00	4,405,391.00	5,880,000.00		高效负载型催化剂及绿色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化新技术					化新技术
合计	6,322,345.16	4,405,391.00	5,880,000.00	4,847,736.16	

(三十四) 预计负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跟投金奖励	13,170,770.00			13,170,770.00
合计	13,170,770.00			13,170,770.00

其他说明：2020年2月，本公司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聚碳材料”）对其公司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项目建设跟投激励模式，以2021年10月20日前按期完成PC项目建设及生产为考核指标进行奖励。2021年11月，考核对象由PC项目改为双酚A项目，双酚A项目投产时间由原计划的2021年12月31日调整为2021年10月31日。聚碳材料一期13万吨双酚A项目已于2021年10月22日完成建设，并在12月11日完成试成产。因建成时间节点基本满足项目建设时间要求，且双酚A试生产一次试生产成功，生产出合格双酚A产成品。本公司预计基本可以实现跟投激励中的1倍跟投奖励的发放，并以此计提了奖励金和预计负债。

(三十五)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115,146,901.10	9,697,245.01	20,037,104.19	104,807,041.92
合计	115,146,901.10	9,697,245.01	20,037,104.19	104,807,041.92

(三十六)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 额	1,044,175,874.00				2,784.00	2,784.00	1,044,178,658.00

其他说明：

注 1：本期股本增加系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权，转股数量为 2,784 股，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注 2：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634,345,48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75%，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注 3：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141,648,000 股股份被质押用于办理融资性担保，质押比例占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2.33%，占公司总股本的 13.57%。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将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质押系其自身经营情况所需，不会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生产经营稳定性造成影响。

(三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息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神马转债	2023/3/16	债务工具/权益工具	见附注五(三十一)	100.00	29,999,770.00	221,648,057.13	2029/3/15	见附注五(三十一)	见附注五(三十一)
合计				100.00	29,999,770.00	221,648,057.13			

(三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36,628,786.48	20,359.03	382,517,234.10	2,754,131,911.41
其他资本公积	70,346,500.57			70,346,500.57
合计	3,206,975,287.05	20,359.03	382,517,234.10	2,824,478,411.98

(三十九) 库存股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98,606,444.08		98,606,444.08
合计		98,606,444.08		98,606,444.08

其他说明：本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6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56 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

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2,626,0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2092%，购买的最高价为 8.03 元/股、最低价为 7.49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98,606,444.08 元。

(四十) 专项储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821,448.42	27,321,599.48	19,181,288.83	17,961,759.07
合计	9,821,448.42	27,321,599.48	19,181,288.83	17,961,759.07

(四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1,663,413.71	76,714,459.67		558,377,873.38
合计	481,663,413.71	76,714,459.67		558,377,873.38

(四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351,930,148.47	3,489,883,567.5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07,810,304.72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351,930,148.47	3,597,693,872.3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3,374,861.08	398,735,524.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6,714,459.67	17,993,805.4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5,742,863.62	626,505,442.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62,847,686.26	3,351,930,148.47

(四十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298,763,129.68	9,892,064,421.70	12,358,515,930.19	10,477,559,166.45
其他业务	1,620,640,738.78	1,414,515,163.60	2,213,678,778.73	2,023,659,582.49
合计	12,919,403,868.46	11,306,579,585.30	14,572,194,708.92	12,501,218,748.94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12,880,989,333.86	14,553,722,647.72
租赁收入	38,414,534.60	18,472,061.20
合计	12,919,403,868.46	14,572,194,708.9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本期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如下：

类别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尼龙 66 切片	2,663,250,342.16	2,301,145,387.56
帘子布	2,389,678,110.48	1,976,263,768.78
己二酸	1,531,532,196.22	1,394,219,830.84
工业丝	1,488,275,472.96	1,102,604,765.95
尼龙 6 切片	927,045,025.70	868,804,701.53
双酚 A	723,446,908.61	714,957,410.12
PC	545,265,959.69	500,317,821.17
锦纶丝	284,204,006.38	288,079,729.95
咨询服务	67,620,754.73	
中间体及其他	2,260,670,556.93	2,146,907,308.26
合计	12,880,989,333.86	11,293,300,724.16
按商品转让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2,880,989,333.86	11,293,300,724.16
合计	12,880,989,333.86	11,293,300,724.1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贸	11,132,988,149.95	9,953,255,619.09
外贸	1,748,001,183.91	1,340,045,105.07
合计	12,880,989,333.86	11,293,300,724.16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销售工业丝、帘子布、尼龙 66 切片、尼龙 6 切片、己二酸等，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均为单一给付商品的合同，在将产品交付客户签收后，客户取得产品的控制权，确认收入的实现。

合同价款通常分为现汇、信用证、承兑结算，基本为固定价格，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结算期限通常为 30 天、60 天、90 天等，部分约定款到发货。

质量保证属于保证性质保，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四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土地使用税	28,594,526.38	27,266,395.52
印花税	23,768,881.56	20,526,531.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214,296.48	16,500,475.96
房产税	20,494,081.63	19,757,522.82
教育费附加	9,440,354.47	7,835,885.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6,267,851.31	4,857,233.96
环境保护税	841,242.63	1,765,646.56
水资源税	94,171.00	126,788.20
车船使用税	95,638.28	33,513.00
其他		57,862.08
合计	110,811,043.74	98,727,855.08

(四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8,850,078.94	33,458,005.41
销售服务及代理费	25,973,687.05	20,821,263.20
仓储装卸费	8,675,133.32	12,129,514.53
会议及差旅费	8,802,558.33	5,228,353.28
办公费及修理费	2,775,694.04	2,450,601.47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3,226,124.38	3,553,652.69
租赁费	1,111,662.43	1,529,973.21
广告宣传费用	371,087.53	178,239.81
其他	3,304,167.66	5,070,163.94
合计	93,090,193.68	84,419,767.54

(四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00,211,162.97	354,777,543.25
折旧及摊销	46,644,085.59	42,876,143.07
业务招待费	25,162,241.66	30,682,682.22
修理费	19,185,790.85	16,285,616.45
服务费	18,810,329.71	25,963,376.93
其他	16,267,575.61	25,629,529.05
危废及污水处理费	15,603,023.53	8,659,807.85
办公及会议费	14,601,980.32	7,473,751.56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2,074,362.11	15,554,796.03
残疾人再就业保险金	6,117,050.74	3,125,120.50
商标使用费	6,113,396.22	48,663,800.00
宣传费	5,950,401.57	3,784,891.06
技术使用费	5,062,442.87	4,717,324.37
安全及警卫消防费	4,878,270.97	6,000,824.78
差旅费	3,622,929.15	1,954,557.97
车辆使用及保险费	3,558,179.59	7,492,400.81
检测费	3,153,084.53	779,640.49
信息系统费用	2,961,677.62	2,313,653.77
水电费	2,211,982.61	2,061,046.13
长期停工损失	1,022,601.09	1,932,980.55
租赁费	680,063.82	2,799,539.92
合计	513,892,633.13	613,529,026.76

(四十七)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15,233,108.79	146,054,462.74
研发材料	247,542,738.62	210,486,958.72
水电力费	10,341,866.15	8,719,689.69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折旧摊销费	20,714,969.36	9,737,226.78
开发试验费	332,385.64	77,416.10
修理费	3,982.30	634,760.58
技术咨询费	1,364,121.00	977,704.94
评审费		2,662.00
差旅费	301,214.64	36,965.34
办公费	3,061.42	19,799.47
其他	23,368,492.69	30,062,045.36
合计	419,205,940.61	406,809,691.72

(四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486,018,921.32	389,078,423.8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120,727.07	3,061,168.15
减：利息收入	152,802,032.03	126,996,853.94
汇兑损益	-31,511,870.06	-4,846,956.87
手续费及其他	8,423,954.48	32,202,849.38
合计	310,128,973.71	289,437,462.43

(四十九)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43,200,897.32	24,877,342.61
进项税加计抵减	17,227,506.3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847,925.38	439,226.68
合计	61,276,329.01	25,316,569.29

(五十)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986,901.99	-1,641,165.32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3,932,092.35	
其他	74.90	-686.00
票据贴现的利息费用	-4,307,653.00	-12,001,323.40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771,504.96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65,340.00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5,377,983.04
合计	67,611,416.24	-6,228,346.72

(五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287,346.58	-3,358,717.8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3,625,030.23	19,088,689.27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4,176,474.56	49,180,100.82
前期核销本期收回应收账款	-138,472.65	
合计	-26,652,630.86	64,910,072.27

(五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2,722,082.63	62,313,307.0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896,425.77
合计	22,722,082.63	73,209,732.85

(五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形资产处置	1,989,153.35		1,989,153.35
固定资产处置	-1,518,343.81	-880,006.31	-1,518,343.81
合计	470,809.54	-880,006.31	470,809.54

(五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出售碳排放配额收益	6,649,811.32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3,982,852.55	98,823.42	3,982,852.55
核销无法支付的款项	666,503.03	4,167,060.66	666,503.03
罚没利得	382,032.91	223,699.00	382,032.91
盘盈利得		61,295.90	
保险赔偿款	1,731,780.10		1,731,780.10
其他	1,309,843.45	990,613.79	1,309,843.45
合计	14,722,823.36	5,541,492.77	8,073,012.04

本期无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五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3,222,393.97	567,508.79	3,222,393.97
对外捐赠	709,439.20	3,784,070.00	709,439.2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12,658.78	9,830.46	412,658.78
诉讼赔偿款	13,500.00	19,823.94	13,500.00
其他	1,000,617.39	1,379,064.91	1,000,617.39
合计	5,358,609.34	5,760,298.10	5,358,609.34

(五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7,787,647.44	92,949,979.6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158,101.67	-50,455,232.92
合计	97,945,749.11	42,494,746.6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308,348,815.33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7,087,203.8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3,241,142.3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008,069.5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418,171.1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696,859.6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48,578.7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6,219,468.13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	-41,320,295.25
其他	262,335.37
所得税费用	97,945,749.11

(五十七)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23,374,861.08	398,735,524.43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043,399,244.92	1,044,175,806.00
基本每股收益	0.12	0.38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12	0.38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123,836,271.86	398,735,524.43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043,399,244.92	1,044,175,806.00
稀释每股收益	0.12	0.38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12	0.38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期末存在的潜在普通股为本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项潜在普通股对每股收益没有稀释性，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金额一致。

(五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往来款项及其他	160,652,417.06	70,437,668.13
安全抵押金等	150,383,615.00	17,360,862.26
利息收入	147,672,868.11	99,002,554.70
保函保证金收回	42,000,000.00	30,980,919.90
财政补贴收入	40,946,871.27	14,837,819.30
代收代缴款项	14,002,592.54	3,765,314.44
住房资金		4,025,862.00
合计	555,658,363.98	240,411,000.7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管理费用	131,611,752.99	156,298,104.45
退抵押金、保证金等	114,500,264.16	4,507,191.29
代扣代缴及往来款项	70,005,910.97	25,979,759.34
销售费用	35,278,056.96	30,244,517.75
保函保证金	30,000,000.00	51,000,000.00
财务费用	5,983,708.99	30,800,329.74
备用金	1,846,385.00	433,000.00
其他	25,181,042.16	65,376,187.90
合计	414,407,121.23	364,639,090.47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融资租赁款	645,953,643.74	30,334,887.33
预付土地款退回	28,000,000.00	2,078,790.00
基建期资金往来	249,131.00	2,064,912.26
其他	6.43	12,153.06
合计	674,202,781.17	34,490,742.65

(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投放融资租赁款	2,015,785,798.44	74,971,673.00
土地履约保证金	35,890,000.00	
其他		250,000.00
合计	2,051,675,798.44	75,221,673.00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融资租赁款	500,000,000.00	350,000,000.00
贷款保证金收回	312,557,007.86	1,084,753,624.49
跟投金	7,720,000.00	986,000.00
其他	4,079,929.92	2,999,833.08
合计	824,356,937.78	1,438,739,457.57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贷款保证金	792,000,000.00	986,083,972.22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支付租金	124,645,728.00	47,106,635.78
自身股权回购款	98,606,444.08	
可转债承销费、登记费等	2,399,000.00	
回购国开基金股份		30,000,000.00
回购少数股东股权		3,834,800.79
其他	505,462,948.83	16,945,572.16
合计	1,523,114,120.91	1,083,970,980.95

(五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0,403,066.22	415,427,015.57
加：信用减值损失	-26,652,630.86	64,910,072.27
资产减值准备	22,722,082.63	73,209,732.85
固定资产折旧	573,249,191.29	469,384,496.38
油气资产折耗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164,187.05	10,685,433.05
无形资产摊销	55,091,324.92	45,746,027.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19,991.71	2,580,926.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70,809.54	880,006.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70,193.77	9,830.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4,507,051.26	384,231,466.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611,416.24	6,228,346.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85,759.67	-51,990,098.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64,451.37	-19,740.4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772,880.69	-422,082,992.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3,464,870.12	502,613,388.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8,610,909.53	-541,181,011.08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070,254.01	960,632,899.6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2,872,589.47	312,141.64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05,419,761.52	7,617,743,617.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617,743,617.75	6,849,575,965.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323,856.23	768,167,652.1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76,068,460.54
其中：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76,068,460.54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0,206,242.80
其中：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0,206,242.80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95,862,217.74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49,584,350.96
其中：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材料（遂平）有限公司	218,987,225.92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597,125.04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1,189,483.80
其中：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材料（遂平）有限公司	77,582,429.67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07,054.13

	金额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材料（遂平）有限公司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68,394,867.16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7,405,419,761.52	7,617,743,617.75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405,419,761.52	7,232,619,159.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85,124,458.34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5,419,761.52	7,617,743,617.75
其中：持有但不能由母公司或集团内其他子公司使用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52.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
信用证保证金	524,661,263.66	601,602,693.5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87,468,158.99	845,084,886.8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67,810,648.52	306,360,524.6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
保函业务保证金	31,385,860.00	42,000,000.0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
票据池业务保证金	1,392.15	1,388.9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
履约保证金		1,385,860.0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
合计	1,211,327,323.32	1,796,435,406.16	

(六十)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0,542,027.61	7.0827	428,801,018.96
欧元	25,842,465.63	7.8592	203,101,105.8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1,908,881.48	7.0827	296,828,034.86
欧元	17,016,784.25	7.8592	133,738,310.78
长期借款			
其中：欧元	15,335,000.00	7.8592	120,520,832.00

(六十一)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551,832.77	5,801,563.39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735,951.73	1,223,574.24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6,899,579.57	7,740,461.75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500,000,000.00	350,000,000.00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144,264,902.77	59,612,777.77

2、 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租赁收入	2,716,057.92	5,779,000.51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2) 融资租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损益		
租赁投资净额的融资收益	32,405,130.37	12,063,710.92
与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年以内	312,560,897.81	99,987,640.76
1 至 2 年	679,381,142.47	492,218,735.71
2 至 3 年	730,171,714.66	63,719,060.50
3 至 4 年	291,817,877.72	12,972,239.30
4 至 5 年	782,172,817.08	
5 年以上		
未折现的租赁收款额小计	2,796,104,449.74	668,897,676.27
加：未担保余值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388,951,297.69	104,353,214.76
租赁投资净额	2,407,153,152.05	564,544,461.51

(六十二) 试运行销售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564,558,104.87	1,205,199,014.68
营业成本	517,084,952.48	1,488,862,199.84
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处置收入		
相关成本		

六、 研发支出

(一)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23,090,472.99	146,054,462.74
研发材料	261,609,743.35	210,486,958.72
水动力费	12,097,834.38	8,719,689.69
折旧摊销费	22,027,214.65	9,737,226.78
开发试验费	332,385.64	77,416.10
修理费	3,982.30	634,760.58
技术咨询费	1,364,121.00	977,704.94
评审费		2,662.00
差旅费	301,214.64	36,965.34
办公费	3,061.42	19,799.47
其他	23,643,581.55	30,062,045.36
合计	444,473,611.92	406,809,691.7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19,205,940.61	406,809,691.72
资本化研发支出	25,267,671.31	

(二) 开发支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职工薪酬		7,857,364.20	530,194.84	7,327,169.36
研发材料		14,067,004.73	2,454,565.03	11,612,439.70
水电费		1,755,968.23	125,392.02	1,630,576.21
折旧摊销费		1,312,245.29	149,664.61	1,162,580.68
其他		275,088.86		275,088.86
小计		25,267,671.31	3,259,816.50	22,007,854.81
减：减值准备				
合计		25,267,671.31	3,259,816.50	22,007,854.81

1、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的情况

项目	期末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资本化开始时点	确定资本化开始时点的具体依据
尼龙 66 细旦功能性纤维关键装备及工艺技术开发	中试	2024 年 8 月	2024 年新建 1000 吨/年中试生产线，项目研发成功后，新增尼龙 66 差异化、功能性细旦纤维 1000 吨/年产能。	2023 年 7 月	项目已完成初期试验开发，2023 年 7 月起该项目技术已经具备可行性以及满足资本化的条件，获得研发专利技术，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研发项目未来能带来经济效益的资料。
长效环保抗熔滴阻燃尼龙纤维的开发	小试	2024 年 12 月	预计研发成功后每年新增产销量 1000 吨，尼龙阻燃纤维产品平均售价比常规尼龙纤维产品高 15% 左右。	2023 年 5 月	项目已完成初期试验开发，2023 年 5 月起该项目技术已经具备可行性以及满足资本化的条件，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研发项目未来能带来经济效益的资料。
连续聚合一步法高强度尼龙 66 工业丝的研发	中试	2024 年 12 月	预计研发成功后每年新增产销量 2000 吨，预计该项产品售价较公司目前主流产品高，能够增加公司的盈利能力。	2023 年 5 月	项目已完成初期试验开发，2023 年 5 月起该项目技术已经具备可行性以及满足资本化的条件，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研发项目未来能带来经济效益的资料。

项目	期末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资本化开始时点	确定资本化开始时点的具体依据
高旦高粘合浸渍体系开发及应用	中后期	2024年12月	预计研发成功后每年新增产销量200吨，预计该项产品售价较公司目前主流产品高，能够增加公司的盈利能力。	2023年12月	项目已完成初期试验开发，2023年12月起该项目技术已经具备可行性以及满足资本化的条件，研发项目未来能带来经济效益的资料。
航胎专用特高强尼龙66骨架材料工艺技术及应用研究	中后期	2025年8月	预计研发成功后每年产销量2000吨/年，预计该项产品售价较公司目前的主流产品高，能够增加公司的盈利能力。	2023年2月	项目已完成初期试验开发，2023年2月起该项目技术已经具备可行性以及满足资本化的条件，获得研发专利技术，有客户使用证明，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研发项目未来能带来经济效益的资料。
高强高模尼龙66工业丝生产技术的开发与应用	中后期	2024年12月	预计研发成功后新增高强高模工业丝产销量1100吨/年，预计该项产品售价较公司目前的主流产品高，能够增加公司的盈利能力。	2023年1月	项目已完成初期试验开发，2023年1月起该项目技术已经具备可行性以及满足资本化的条件，获得研发专利技术，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研发项目未来能带来经济效益的资料。

项目	期末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资本化开始时点	确定资本化开始时点的具体依据
新型环保纤维骨架材料浸渍体系产业化技术研究	中后期	2024年12月	预计研发成功后每年新增产销量100吨，预计该项产品售价较公司目前的主流产品高，能够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2023年12月	项目已完成初期试验开发，2023年12月起该项目技术已经具备可行性以及满足资本化的条件，研发项目未来能带来经济效益的资料。
空气弹簧专用尼龙66纤维骨架材料开发与应用研究	中期	2025年12月	预计研发成功后每年新增产销量200吨，预计该项产品售价较公司目前的主流产品高，能够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2023年12月	项目已完成初期试验开发，2023年12月起该项目技术已经具备可行性以及满足资本化的条件，有客户使用证明，研发项目未来能带来经济效益的资料。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1/1	416,977,198.74	100.00	现金购买	2023/1/1	(1) 双方已签订协议。 (2) 股权转让款已全额支付。 (3) 本公司可实际控制被购买方。			

其他说明：被购买方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后，本公司对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进行重新整合，无法区分被购买方资产负债产生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276,068,460.54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140,908,738.20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16,977,198.74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16,977,198.7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62,202,862.81	62,202,862.81
应收款项	17,285,414.92	17,285,414.92
应收款项融资	82,081,996.15	82,081,996.15
预付款项	831,405.95	834,211.95
其他应收款	1,796,303.77	1,796,303.77
存货	139,777,542.24	50,234,079.78
其他流动资产	1,134,445.52	1,134,445.52
固定资产	65,202,312.00	49,966,140.98
在建工程	40,691,205.13	39,583,847.00
无形资产	7,360,800.00	
使用权资产	662,083.18	662,083.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739.51	375,297.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631,992.14	27,631,992.14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负债：		
应付账款	15,485,633.65	15,485,633.65
合同负债	556,602.40	556,602.40
应交税费	4,746,702.16	4,746,702.16
其他应付款	8,158,998.31	8,158,998.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8,053.44	728,053.44
其他流动负债	99,914.62	99,914.62
净资产	416,977,198.74	304,012,771.58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416,977,198.74	304,012,771.58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54.87	合并前后均属于同一公司控制	2023/7/31	(1) 双方已签订协议 (2) 股权转让款已全额支付 (3) 合并方可实际控制被合并方	503,255,158.84	4,913,768.72	1,016,609,710.79	6,609,851.44
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	合并前后均属于同一公司控制	2023/8/31	(1) 双方已签订协议 (2) 股权转让款已全额支付 (3) 合并方可实际控制被合并方	8,108,141.68	4,990,522.77	13,478,805.26	-31,688,811.26

2、 合并成本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现金	170,882,828.70	435,058,793.31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12,428,3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83,311,128.70	435,058,793.31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目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48,244,598.80	9,928,841.03	74,918,011.95	22,448,527.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939,533.34	20,640,562.69		
应收款项融资	5,778,997.04	6,327,351.64	6,300,000.00	800,000.00
预付款项	286,092.23	1,014,118.89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7,436,225.91	7,493,234.15	276,959.50	
存货	73,028,502.02	65,452,598.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6,245,674.55	99,987,640.76
其他流动资产	2,238,214.53	1,863,733.58	1,466,262.06	17,878,740.71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96,268,747.08	415,376,719.93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8,757,560.05	175,862,922.28	412,732.27	66,560.46
在建工程	26,254,244.50	2,232,286.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573,906.37	10,689,734.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496.41	116,496.41	12,376,112.62	12,296,025.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913,163.29	62,913,163.29		
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2,555,646.60	186,954,133.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355,034.63	17,184,292.46	3,535,849.06	
应付职工薪酬	186,838.91	1,032,858.44	175,150.99	138,570.65
应交税费	44,946.99	464,392.00	686,891.43	12,609.80
其他应付款	3,386,936.08	3,674,216.75	138,605,664.30	50,828,743.3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556,154.53	2,228,642.23	212,150.94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净资产	193,481,976.75	142,996,508.03	435,058,793.31	517,874,290.30
减：少数股东权益	87,311,450.76	64,529,176.20		
取得的净资产	106,170,525.99	78,467,331.83	435,058,793.31	517,874,290.30

(三) 处置子公司

1、 本期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留存收益的金额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材料(遂平)有限公司	218,987,225.92	100.00	出售	2023.8.31	(1) 双方已签订协议 (2) 收到全额转让款 (3) 已丧失对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的控制权	11,912,052.57					不适用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597,125.04	60.00	出售	2023.8.31	(1) 双方已签订协议 (2) 收到全额转让款 (3) 已丧失对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的控制权	1,584,606.29					不适用	

(四)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年度新设立子公司

(1) 2023年02月28日, 本公司出资设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尼龙材料中试基地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人民币, 本公司持有比例100%, 平顶山神马尼龙材料中试基地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2023年08月18日, 本公司出资设立子公司河南神马龙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为23,700.00万元人民币, 本公司持有比例100%, 河南神马龙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万人民币	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	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叶廉路与叶公大道交叉口东 2KM 处	切片、聚碳酸酯改性材料一般化学品的生产及销售	7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90,223.80 万人民币	河南平顶山市	河南平顶山建设路东段开发区内	化学品生产；化学品经营	61.7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27,998.3195 万人民币	平顶山市建设路东段高新技术开发区	平顶山市建设路东段高新技术开发区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公司院内（门牌号：建设路 711）	尼龙 66 切片的生产及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12,243.62 万人民币	上海市化学工业区	上海市化学工业区普工路 208 号	尼龙 66 产品购销业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2,190.00 万美元	平顶山市湛河区	平顶山市湛河区南环路东段	气囊丝生产和销售	51.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166,600.00 万人民币	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	叶县龚店乡平顶山化工产业集聚区沙河三路南	帘子布、工业丝生产和销售	100.00		设立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18,750.00 万人民币	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	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龚店镇平顶山尼龙新材料产业集聚区沙河一路南侧	高新技术化纤、聚酰胺 6 聚合生产等	48.96		设立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49,133.60 万人民币	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	河南省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开发区沙河二路南希望大道东(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龚店镇)	尼龙 6 切片生产和销售	54.8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500.00 万人民币	海安县海安镇	海安县海安镇长江西路 115 号	尼龙化工行业	60.00		设立
平顶山神马鹰材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420.00 万人民币	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	平顶山市卫东区明源工业园 2 号楼 2115 室	包装用品生产、销售;劳保服装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	10,000.00 万人民币	河南省平顶山	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	尼龙 66 切片的生产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技发展有限公司		市叶县	龚店乡化工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和销售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万人民币	河南省平顶山市卫东区	平顶山市建设路中段63号院神马实业办公楼（第9幢）207室	项目投资、财务咨询等	100.00		设立
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0,000.00 万人民币	上海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奥纳路55号1幢607室	融资租赁业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	51,400.00 万人民币	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	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龚店镇尼龙新材料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416室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化工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平顶山神马尼龙材料中试基地有限公司	5,000.00 万人民币	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	河南省平顶山市尼龙新材料开发区（叶县龚店镇沙河五路中段）	新材料技术研发	100.00		设立
河南神马龙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3,700.00 万人民币	河南省平顶山市石龙区	河南省平顶山市石龙区工业一路2号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南神马芳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万人民币	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	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龚店镇平顶山尼龙新材料产业聚集区管理委员会 412 室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2,555.55 万人民币	河南省叶县	河南省叶县尼龙深加工产业园七号楼 207	尼龙化工行业		62.9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二级子公司
河南神马氢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81,924.33 万人民币	河南省平顶山市	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龚店镇平顶山市神马大道南段产业集聚区内东 2 号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61.7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二级子公司
内蒙古神马建元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 万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棋盘井镇 109 国道南鄂托克旗建元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东侧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1.51	设立，二级子公司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2021 年 10 月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对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纶科技”）出资 7,500,000.00 元，增资后

锦纶科技的注册资本为 187,500,000.00 元，本公司出资合计 91,800,000.00 元持股 48.96%，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合计 7,500,000.00 元持股 4.00%，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合计出资合计 88,200,000.00 元持股 47.04%，本公司与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关于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权委托协议》，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锦纶科技 2.00% 股权所对应的股东投票权及提名、提案权委托给本公司行使，因此本公司对锦纶科技的表决权比例为 50.96%。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9.00	-28,958,104.21		259,329,778.91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0.59	89,212,578.16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49.00	21,079,465.63		90,234,876.24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51.04	-11,821,476.19		52,362,913.99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45.13	13,523,688.09		164,417,731.92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00	1,294,170.02		50,216,096.27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64,612.58	373,545.04	438,157.62	151,766.24	196,431.03	348,197.28	35,830.98	356,223.50	392,054.48	99,680.62	192,833.30	292,513.92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55,631.32	512,962.60	1,268,593.92	280,785.48	152,479.69	433,265.17	699,306.72	383,178.95	1,082,485.67	241,818.46	135,576.65	377,395.11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25,812.99	18,991.16	44,804.15	26,393.09		26,393.09	22,885.48	20,282.30	43,167.78	29,058.65		29,058.65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10,428.28	47,870.04	58,298.32	26,071.52	21,989.21	48,060.73	10,654.35	50,738.86	61,393.21	17,774.37	31,065.13	48,839.50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31,132.22	39,565.86	70,698.07	23,264.41	11,000.00	34,264.41	31,132.22	39,565.86	70,698.08	23,264.41	11,000.00	34,264.41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448.70	20,076.66	30,525.37	17,880.21	91.13	17,971.34	8,744.48	20,982.94	29,727.42	11,502.87	5,994.07	17,496.94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25,524.91	-9,985.55	-9,985.55	-7,372.68	108,034.72	-19,826.90	-19,826.90	14,347.91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92,299.61	29,168.07	29,168.07	16,184.61	704,804.66	71,929.80	71,929.80	-4,426.90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45,744.58	4,301.93	4,301.93	5,533.04	46,226.43	1,143.93	1,143.93	1,759.87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28,525.05	-2,316.12	-2,316.12	6,492.22	26,651.15	-4,016.40	-4,016.40	4,514.25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105,553.05	2,996.85	2,996.85	277.37	101,660.97	660.99	660.99	5,907.54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1,611.57	323.54	323.54	-973.49	35,557.17	-2,373.79	-2,373.79	3,405.20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公司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平顶山市矿工中路 21 号	金融	14.00		权益法	否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河南省平顶山市平顶山化工产业集聚区	对制造尼龙产品的技术研究及推广服务		4.36	权益法	否
华神新材料（宁波）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环岛北路 39 号万华工业园办公楼 230 室	化学原料制造		40.00	权益法	否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省许昌市襄城县	许昌市襄城县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 1 号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49.00		权益法	否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1.根据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章程，公司向其董事会委派董事一名，因此，公司能够通过董事会对其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产生重大影响，故公司对其长期股权投资采取权益法核算。
- 2.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尼龙科技”）股权比例为 4.3605%。2020 年 11 月，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公司向尼龙科技派驻 1 名董事，能够对尼龙科技施加重大影响，将该项股权投资由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转至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华神新材料（宁波）有限公司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10,739.24	1,046,776.33	553.35	47,725.88
非流动资产	701,055.89	673,790.25	14,414.92	120,560.10
资产合计	1,311,795.13	1,720,566.58	14,968.27	168,285.98
流动负债	983,994.67	893,835.21	1,446.11	69,743.39
非流动负债		79,211.11		72,294.19
负债合计	983,994.67	973,046.32	1,446.11	142,037.58
少数股东权益		3,385.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1,107.95	744,135.13	13,522.16	26,248.4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55.11	32,448.01	5,408.86	12,861.7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6,437.15	33,425.39	5,408.37	12,813.2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2,416.33	1,489,575.50	115.30	118,011.38
净利润	21,107.95	618.14	-0.24	-4,019.5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107.95	618.14	-0.24	-4,019.51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380.00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218.62	2,698.3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68.72	490.2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68.72	490.24

九、 政府补助

(一) 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收益	167,542,025.28	
合计	167,542,025.28	10,592,659.78	9,875,738.1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益	32,608,237.54	32,608,237.54	14,783,616.50
合计	32,608,237.54	32,608,237.54	14,783,616.50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 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 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 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05,258,012.22	19,586,133.89		10,592,659.79		9,444,444.40	104,807,041.92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其他变动为本期处置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材料（遂平）有限公司，减少递延收益 9,444,444.40 元。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风险管理部门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3,722,491,557.71					3,722,491,557.71	3,722,491,557.71
应付票据		546,726,956.84					546,726,956.84	546,726,956.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16,574,466.46					2,816,574,466.46	2,816,574,466.46
长期借款及利息			3,916,716,849.26	567,144,165.34	1,958,322,945.93		6,442,183,960.53	6,442,183,960.53
租赁负债			9,884,489.43	20,840,040.65	5,749,267.85		36,473,797.93	36,473,797.93
长期应付款			434,462,714.58	418,385,001.48			852,847,716.06	852,847,716.06
合计		7,085,792,981.01	4,361,064,053.27	1,006,369,207.47	1,964,072,213.78		14,417,298,455.53	14,417,298,455.53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5,743,711,388.37					5,743,711,388.37	5,743,711,388.37
应付票据		452,641,869.62					452,641,869.62	452,641,869.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25,948,670.41					1,625,948,670.41	1,625,948,670.41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 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长期借款及利息		267,285,610.18	3,153,122,610.18	2,327,210,314.15	922,719,904.23	6,670,338,438.74	6,670,338,438.74
租赁负债			8,451,174.20	13,242,852.77	21,124,168.81	42,818,195.78	42,818,195.78
长期应付款		3,722,345.16	2,600,000.00	224,472,013.89		230,794,359.05	230,794,359.05
合计		8,093,309,883.74	3,164,173,784.38	2,564,925,180.81	943,844,073.04	14,766,252,921.97	14,766,252,921.97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2023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93,616,609.24元（2022年12月31日：75,490,481.99元）。管理层认为100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银行存款	428,801,018.96	203,101,105.87	631,902,124.83	75,618,490.26	51,555,292.25	127,173,782.51
应收账款	296,828,034.86	133,738,310.78	429,963,245.93	6,453,225.29		6,453,225.29
短期借款				38,153,977.00	14,100,000.00	52,253,977.00
长期借款		120,520,832.00	120,520,832.00	45,000,000.00	159,362,240.10	204,362,240.10
合计	725,629,053.82	457,360,248.65	1,182,386,202.76	165,225,692.55	225,017,532.35	390,243,224.9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应收款项融资			1,092,427,581.67	1,092,427,581.67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	1,5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93,927,581.67	1,093,927,581.67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不适用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本公司对非上市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应收款项融资因其期限不超过一年，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故认可上述应收款项融资的公允价值近似等于其账面价值。本公司对非上市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参考对被投资公司的投入成本并考虑被投资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等因素确定了相关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

- (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上年年末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 (六)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 (七)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等。
- (八)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持股 比例(%)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表决 权比例(%)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矿 工中路 21 号院	对煤炭、化工 和矿业的投 资和管理	1,943,209.00	60.75	60.75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河南盛鸿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第一招待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集团产业转型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新疆新路标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省平禹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能信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平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朝川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省许平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京宝焦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平煤神马尼龙科技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合伙)	
平顶山平叶尼龙铁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虹普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平绿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梁北二井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夏店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海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光山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能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神马大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国能锂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江苏永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煤业(集团)乙炔厂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科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关联方
平顶山市东部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平顶山叶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南通鹏发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福建铭弘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河南明源实业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省首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平煤神马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禹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国际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龙泰吉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蓝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 党校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平贸易株式会社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阳光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东南热能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惠润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神鹰天泰盐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三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沈缆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同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平顶山市普恩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平顶山市科盈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平顶山市瑞联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河南久圣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河南神马泰极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平煤神马集团河南天健日化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福建世荣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国神马集团橡胶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顶山神马医院	其他关联方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宏焦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上海跃茂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平紫光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天泰盐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泰克斯特高级润滑油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欧洲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河南神马减碳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天津中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煤神马(海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港(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郑县天源屋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天源瑞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汝州)惠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江苏黄马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京宝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矿机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重机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顶山市科睿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锐扬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矿益胶管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平禹煤电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许昌电煤联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禹新都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禹新阳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禹祥华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省许平供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禹天润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顶山天安煤业九矿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顶山市香安煤业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顶山市久顺煤业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顶山市天和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上海星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宏选煤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武汉平焦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平煤神马汝丰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超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黄梅龙源石膏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黄梅龙源民爆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天元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平顶山市政路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矿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联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许昌天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开封平煤神马兴化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开封恒锐新金刚石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隆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嘉兴平煤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开封平煤新型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鞍山中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福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许昌中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开封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开炭新材料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易成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南阳天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原金太阳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扎鲁特旗通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疏勒县利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许昌华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旭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旭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旭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旭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渭南旭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汝州市旭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宝丰县旭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尼龙城旭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石龙区旭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鄢陵县旭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华沐通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旭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洛阳合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开封市华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嘉兴港区华恒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华沐通途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南通华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无锡华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建湖华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宜兴华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郑州华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洛宁华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遂平县华鑫新能源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郑州华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华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许昌华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焦作市华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三门峡市华途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新乡市华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漯河市华启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禹州市华域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安阳华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天津启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原金太阳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华沐通途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旭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信阳旭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日照市旭阳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南阳市旭宛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周口市旭正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许昌市宇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旭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驻马店旭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旭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旭坤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商丘市旭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宝鸡旭平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西安旭光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新郑市旭敬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濮阳旭勇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省旭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南召县旭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旭功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洛阳旭英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交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兴和顺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神马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新乡神马正华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国际河南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夏店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中南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建工集团特殊凿井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平煤神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河南平煤神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武汉煤焦矿产品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湖北平武工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煌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热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省医学生物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省浚源医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天成矿山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天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人力资源(叶县)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郑县景昇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金鼎煤化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襄城县紫云书院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拓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中平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中平韩一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新一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郑州中平吉凯医疗美容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平创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中平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中宣创芯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采日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智慧能源光山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平煤神马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营口鑫宇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丹水北运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苏州银瑞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河南神马印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材料(遂平)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采购设备、运输服务等	379,485.95	218,584.5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电费、燃力动力等	177,248.19	193,245.76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采购电费	57,763.18	47,265.65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采购设备、修理费等	33,200.07	22,512.89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氢气	26,739.86	31,014.51
江苏永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切片	11,245.37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化学品	10,649.06	5,390.65
上海跃茂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切片、胶料	4,435.38	203.35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润滑母粒	2,368.75	2,236.8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采购设备、工程款、技术转让费	2,063.17	4,007.29
平顶山市普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运费服务等	2,027.82	5,137.79
平顶山市东南热能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电费、蒸汽、高纯水	1,527.04	1,562.72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采购设备	1,473.40	1,004.16
河南神马泰极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包装料、纺专	809.46	1,859.77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监理费、设计费、修理费	718.85	632.61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加工服务	465.66	1,864.9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电费等	660.55	596.90
河南平禹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煤	596.55	1,067.17
平顶山神马医院	医疗服务	515.84	655.48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矿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	366.97	
河南平煤神马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服务	356.38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技术服务	313.44	168.22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设计服务	281.28	92.56
河南兴和顺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运输服务、 修理服务	265.81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信息服务等	248.98	116.97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30.93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	227.52	153.21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	207.55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液化气	166.82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报刊费、广告费	146.29	205.07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工程款、修理费、采购 设备	136.70	1,790.08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费、电费	96.72	244.60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煤、油料等	70.75	3,382.21
平顶山平煤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	52.83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	培训服务	21.51	268.23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	11.47	
河南平煤神马中南检验检测有	检测服务	10.38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焦炭	7.54	1,800.24
河南平煤神马设计院有限公司	修理服务	7.34	
河南平煤神马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费	6.99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辅材	6.34	3,119.56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包装物	5.77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服务	4.6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服务	3.15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宏选煤有限公司	安全培训服务	3.03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部	油费	2.66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修理服务	2.59	0.11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35	
河南海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1.33	
平顶山泰克斯特高级润滑油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0.94	0.30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材料(遂平)有限公司	安全服务	0.87	
河南平煤神马天泰盐业有限公司	服务费	0.75	1.59
河南省医学生物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0.06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7,972.00
河南中平紫光科技有限公司	知识产权、采购设备等		13,238.87
河南惠润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采购材料、采购设备、修理费		835.78
河南泉象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24.8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94.7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蒸汽		62.87
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30.0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7.2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纯苯、己二酸	53,013.48	96,843.40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气囊丝	42,042.69	38,379.99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费、环己烷、环己醇、 包装物等	35,355.46	17,614.89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切片等	30,882.81	25,612.60
平煤神马欧洲公司	工业丝、切片	11,971.28	1,989.36
上海跃茂贸易有限公司	己二酸、66 盐等	10,697.65	5,563.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环己烷、纯苯等	6,125.52	2,112.06
中平贸易株式会社	切片、特种尼龙	6,588.22	3,712.58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帘子布、切片	4,331.91	1,608.10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能源、材料销售	3,452.77	349.10
平顶山市科睿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PC、切片等	2,843.19	3.77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己二酸、己二胺等	2,788.08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笑气	2,745.88	2,552.22
河南中原金太阳技术有限公司	咨询费	2,366.76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己二酸	2,306.84	2,027.65
福建世荣实业有限公司	己二酸	1,001.87	3,353.79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转让与服务	1,000.00	
平煤国际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工业丝	816.91	1,578.82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	代理费、咨询费	741.22	57.2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切片、己二酸等	714.39	2,214.39
平顶山市普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666.51	617.33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中压蒸汽、氮气等	663.56	130.21
平顶山市科盈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644.34	607.20
河南平煤隆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咨询费	566.04	
平顶山市瑞联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材料	421.19	424.80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浸胶帆布、工业丝等	374.89	889.92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费	207.55	
河南平煤神马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能源	69.28	52.65
河南兴和顺实业有限公司	包装物	45.3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蓝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35.07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包装物	9.26	9.04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包装物、己二胺、能源等	8.62	12.24
福建铭弘实业有限公司	切片	0.91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平顶山平叶尼龙铁路有限公司	设备	689.89	
河南平煤神马天泰盐业有限公司	设备	597.84	128.67
河南中原金太阳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	496.24	
河南平煤神马梁北二井煤业有限公司	设备	443.24	589.78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	设备	285.72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	212.46	
河南平煤隆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	198.50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公司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	160.67	287.9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设备	155.97	198.11
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80.27	97.3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厂房屋顶	31.42	28.57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	28.57	4.70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资产租赁	16.40	16.40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租赁		244.35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		47.01
平顶山市普恩科技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		6.43
河南平煤神马夏店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		141.5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费			861.56	157.40				861.56	189.76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物业中心	房产			132.39	32.99					36.38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			114.29	3.47					8.84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厂房、仓库	200.00					272.57		516.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注1）	20,000.00	2023/4/2	2027/4/2	否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注2）	6,000.00	2023/3/31	2027/3/29	否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注3）	8,500.00	2019/6/25	2028/6/24	否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注4）	13,000.00	2022/10/25	2027/10/24	否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注5）	15,000.00	2022/12/30	2033/12/27	否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注6）	37,000.00	2023/7/26	2036/7/25	否
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注7）	11,448.68	2022/12/27	2035/11/24	否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8）	8,000.00	2022/12/6	2033/12/6	否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注9）	2,448.00	2023/2/23	2027/6/7	否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注10）	10,602.90	2019/10/16	2028/10/15	否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注11）	2,913.12	2019/3/28	2028/3/27	否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注12）	3,098.70	2023/12/25	2027/12/24	否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注13）	15,000.00	2023/7/20	2027/7/18	否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注14）	7,600.00	2023/1/9	2034/1/9	否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	14,900.00	2021/12/31	2027/12/30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任公司（注 15）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 限责任公司（注 16）	1,462.50	2023/9/20	2034/5/21	否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 限责任公司（注 17）	60,000.00	2022/6/29	2028/6/28	否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 限责任公司（注 18）	80,000.00	2022/4/22	2033/4/21	否
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 限公司（注 19）	52,400.00	2021/12/27	2036/12/26	否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有 限公司（注 20）	2,420.00	2023/10/27	2027/10/23	否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 限责任公司（注 21）	72,600.00	2020/5/29	2031/5/28	否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 限责任公司（注 22）	12,052.08	2020/12/28	2028/5/28	否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 限责任公司（注 23）	5,000.00	2023/7/31	2027/5/6	否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 限责任公司（注 24）	18,476.00	2021/5/24	2029/5/23	否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 限责任公司（注 25）	23,169.79	2021/2/10	2031/11/22	否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 司（注 26）	4,000.00	2023/9/1	2035/12/25	否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 司（注 27）	7,000.00	2023/12/12	2035/12/25	否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 限责任公司（注 28）	21,875.00	2022/4/25	2029/4/20	否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 限责任公司（注 29）	17,500.00	2023/4/26	2030/5/14	否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 限责任公司（注 30）	29,250.00	2023/7/19	2030/7/2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 1、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申请的 1 年期 2.00 亿元借款，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发放的贷款 2.00 亿元，借款合同编号：41010120230002322，保证合同编号：41100120230036688，借款起止日期从 2023 年 4 月 3 日至 2024 年 4 月 2 日止，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2、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开立的 6,000.00 万元信用证，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承兑日期从 2023 年 3 月 31 日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止，信用证编号为 739101KL23000116，信用证融资主协议合同编号：（2023）银国内证字第 2308612 号，保证合同编号：（2023）信豫银最保字第 2308612 号，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3、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 3.48 亿元，实际收到借款 1.70 亿元。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2280050212018112714BZ01。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剩余 8500.00 万元，其中 3,40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借款起止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27 日至 2026 年 6 月 24 日，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4、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 1.30 亿元，实际收到借款 1.30 亿元。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CHET22900001020221000000003。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剩余 1.30 亿元，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4 日。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5、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郑州分行申请 8 年期最高额 40,000.00 万元借款，实际收到借款 1.50 亿元。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ZZ11（高保）20220030。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剩余 1.50 亿元，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30 年 12 月 27 日。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6、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组成的银团借款 16 亿元，其中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8 亿，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 4 亿，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4 亿。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收到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发放的贷款 1.85 亿元，中国进出口

口银行河南省分行 0.925 亿,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925 亿。借款合同编号: 4110202301100001932, 保证合同编号: B2341100077, 借款起止日期从 2023 年 7 月 26 日至 2033 年 7 月 25 日止, 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化工区支行申请的 2.00 亿元人民币项目贷款, 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借款起止日期从 2022 年 11 月 25 日至 2032 年 11 月 24 日止,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收到借款 11,448.68 万元。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8、根据公司第九届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申请的 20,000.00 万元长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账面余额 8,000.00 万元。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9、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和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申请 5,00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其中各公司的担保金额分别为 2,448.00 万元、2,352.00 万元和 200.00 万元。借款金额的 2,500.00 万元期限为 2023 年 2 月 23 日至 2024 年 2 月 22 止, 借款金额的另外 2,500.00 万元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8 日至 2024 年 6 月 7 止。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0、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 3.00 亿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余额为 20,790.00 万元, 本公司与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按照股权比例进行分配, 本公司担保余额为 10,602.90 万元。本公司与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合同编号: 2280015022019110098BZ01、2280015022019110098BZ02。借款起止日期从 2019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止。本次担保事宜本公司已经在第九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1、本公司及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会展中心支行签署担保协议, 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在光大银行会展中心支行申请的 15,000.00 万元 7 年期长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余额为 5,712.00 万元, 本公司与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按照股权比例进行分配,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担保余额为 2,913.12 万元, 担保合同编号: B 光郑会展支 DK2019-1、B 光郑会展支 DK2019-2。其

中本公司担保金额为 7,650.00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担保余额为 2,913.12 万元。借款起止日期自 2019 年 3 月 28 日至 2026 年 3 月 27 日止，本次担保事宜本公司已经在第九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2、本公司及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署担保协议，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的 1 年期 1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进行担保，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商业承兑汇票余额 3,098.70 万元，担保余额 3,098.70 万元。

13、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借款 15,000.00 万元，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该笔借款的主要用途为：满足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采购、设备租赁、人工劳务费用等。借款合同编号：豫平银转贷[2023]05 号，担保合同编号：豫平银转贷[2023]05 号-保 01 号。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9 日至 2024 年 7 月 18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尚处于履行期。

14、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体育村支行借款 8,000.00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7,600.00 万元，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该笔借款的主要用途为：建设“尼龙化工产业配套氢氨项目”。借款合同编号：中原银（平顶山）固贷字 2022 第 10014457 号，担保合同编号：中原银（平顶山）固贷字 2022 第 10014457-1 号。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9 日至 2031 年 1 月 9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尚处于履行期。

15、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借款 15,000.00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为 14,900.00 万元，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该笔借款的主要用途为：购买己二腈。借款合同编号：2021 年 PDS7131 字 029 号，担保合同编号：2021 年 PDS7131 高保字 029 号。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尚处于履行期。

16、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建设东路支行借款 1,500.00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还款 37.5 万元，借款余额 1,462.50 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该笔借款的主要用途为：建设“尼龙化工产业配套氢氨项目”。借款合同编号分别为 0170700008-2022 年（建东）字 00725 号，担保合同编号分别为：0170700008-2023 年建东（保）字 0077 号、0170700008-2023 年建东（抵）字 004 号。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20 日至 2031

年5月21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担保尚处于履行期。

17、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分行借款60,000.00万元，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合同编号分别为4110202201100001759，担保合同编号为B2241100127。借款期限为2022年6月29日至2025年6月28日。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2023年12月31日，担保尚处于履行期。本次担保事宜已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18、本公司和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分行借款8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合同编号为：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借款期限为2022年4月22日至2030年4月21日，担保合同编号分别为：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BZ02、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BZ01，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担保事宜已于第十届三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19、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分行申请的12年期70,000.00万元人民币项目贷款，由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银行已经放款金额53,000.00万元，借款余额为52,4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21年12月27日至2033年12月26日，借款合同编号：4110202101100001662号，担保方式：1、保证借款，担保方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合同编号：B2141100220；担保方本公司、担保合同编号：B2141100221。2、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将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将来建成后的厂房抵押给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抵押编号D2141100222；3、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将5万吨/年己二腈项目设备抵押给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抵押编号D2141100223。

20、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借款2,420.00万，实际收到借款2,420.00万，借款起止日从2023年10月27日至2024年10月23日，借款合同编号：0111100016-2023年（海安）字01823号，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0111100016-2023年海安（保）字0078号。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1、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签订借款合同总额度8.80亿元，期初8.36亿元，本期还款1.10亿元，剩余借款7.26亿元，借款合同编号为《进出银转贷2020003》，分为两笔借款，一笔借款6.00亿元，期初5.70亿元，本期还款7,500.00万元，剩余借款4.95

亿元，该笔借款期间为 2020 年 5 月 28 日至 2029 年 5 月 28 日，借款利率为 4.945%，另一笔借款 2.80 亿元，期初 2.66 亿元，本期还款 3,500.00 万元，剩余借款 2.31 亿元，该笔借款期间为 2020 年 11 月 3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 日，借款利率为 4.945%，由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编号分别为《进出银转保 2020002》和《进出银转保 2020003》，同时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所持本公司 71% 的股权，股权质押合同为《进出银转贷 2020003ZY01》，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同时特别约定项目资产具备抵押条件后 2 个月内，借款人以项目形成的全部资产提供的抵押担保，在项目建成后 2 个月内，将签订相关资产抵押合同，并办理抵押手续。

22、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借款合同总额度 2,500.00 万欧元，期初借款 2,146.9 万欧元，本期还款 613.40 万欧元，剩余借款 1,533.50 万欧元，根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授权公布人民币汇率中间价公告，1 欧元对人民币 7.8592 元，人民币借款金额为 159,362,240.10 元，人民币借款期初 159,362,240.10 元，还款 38,841,408.10 元，期末余额 120,520,832.00 元，该笔借款的期间为 2020 年 05 月 28 日至 2026 年 05 月 28 日，借款合同编号为《进出银转贷 2020002》，借款合同利率为 1.1%，由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编号分别为《进出银转保 2020002》和《进出银转保 2020003》，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同时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所持本公司 71.00% 的股权，股权质押合同分别为《进出银转贷 2020003ZY01》。

23、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签订合同《工商企业代付业务协议》、《工商企业代付业务申请书》，借款 5,000.00 万元，合同号：HETO22900001020230700000037，申请书编号：02110001021179000000006，分为两笔借款，一笔借款 3,000.00 万元，该笔借款期间为 2023 年 7 月 31 日至 2024 年 5 月 6 日，借款利率为 3.65%；合同号：HETO22900001020230700000037，申请书编号：02110001023102000000016，一笔借款 2,000.00 万元，该笔借款期间为 2023 年 7 月 3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3 日，借款利率为 3.65%，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的确定期间为 2023 年 7 月 31 日至 2024 年 5 月 6 日

24、本公司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在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借款 30,0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为 18,476.00 万元，该笔借款的期间是 2021

年 5 月 24 日至 2026 年 5 月 23 日，借款合同的编号为《郑银固借字第 012022105110013516 号》，本公司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编号为郑银最高额保字第 09202105110013443，保证期限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担保事宜已于第十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25、本公司和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经三路支行借款 30,0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为 23,169.79 万元，该笔借款的期间是 2021 年 2 月 10 日至 2029 年 11 月 22 日，借款合同的编号为 76012020282164，担保期限为至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保证合同编号分别为 YB7601202028216401 和 YB7601202028216402。

26、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借款 4,000.00 万元。该笔借款的担保方式为：担保人担保。该笔借款的主要用途为：用于 20 万吨/年尼龙 6 切片建设。借款合同编号：Z2308LN15654614。担保合同编号：C230827GR4199619。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32 年 12 月 25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尚在履行期。

27、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借款 7,000.00 万元。该笔借款的担保方式为：担保人担保。该笔借款的主要用途为：用于 20 万吨/年尼龙 6 切片建设。借款合同编号：Z2308LN15654614。担保合同编号：C230827GR4199619。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12 月 12 日至 2032 年 12 月 25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尚在履行期。

28、本公司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担保协议，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拟向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融资 45,000.00 万元，期限 2022 年 4 月 25 日到 2026 年 4 月 20 日，神马股份拟为前述融资业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 45,0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为 21,875.00 万元。本次担保事宜已经本公司第十届三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9、本公司与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担保协议，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为保障生产经营需求，拟在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售后回租方式融资 20,000.00 万元，期限 2023 年 4 月 26 日到 2027 年 5 月 14 日。本公司为此融资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

为 20,0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为 17,500.00 万元。本次担保事宜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0、本公司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担保协议,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需求,拟与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 30,000.00 万元,期限 2023 年 7 月 19 日到 2027 年 7 月 21 日,后续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将转让该笔业务予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出租人由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变更为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担保事宜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本次担保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金额为 30,0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为 29,250.00 万元。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注 1)	80,000.00	2022/4/22	2033/4/21	否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注 2)	52,400.00	2021/12/27	2036/12/26	否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注 3)	6,000.00	2023/9/26	2027/9/25	否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注 4)	4,300.00	2023/11/28	2027/11/27	否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注 5)	6,000.00	2023/1/3	2027/1/2	否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注 6)	6,000.00	2023/12/19	2027/12/19	否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 有限责任公司(注 7)	72,600.00	2020/5/29	2031/5/28	否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注 8)	12,052.08	2020/12/28	2028/5/28	否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注 9)	23,169.79	2021/2/10	2031/11/22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注 10）	17,333.34	2020/11/3	2027/11/3	否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注 11）	299,997.70	2023/3/16	2029/3/15	否
江苏文凤化纤集团有限 公司（注 12）	1,730.00	2023/10/26	2027/10/23	否
江苏文凤化纤集团有限 公司、南通永大管业股 份有限公司、南通鹏发 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注 13）	3,200.00	2023/12/27	2027/12/6	否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 限公司（注 14）	2,448.00	2023/2/23	2027/6/7	否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 限公司（注 15）	10,187.10	2019/10/16	2028/10/15	否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 限公司（注 16）	2,798.88	2019/3/28	2028/3/27	否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 限公司（注 17）	3,098.70	2023/12/25	2027/12/2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尼龙化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分行借款 8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2 年 4 月 22 日至 2030 年 4 月 21 日，借款合同编号为 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担保方式：保证借款，本公司和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BZ02、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BZ01。

2、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分行申请的 12 年期 70,000.00 万元人民币项目贷款，由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银行已经放款金额 53,000.00 万元，借款余额为 52,400.00 万元，保证合同编号：B2141100220，借款起止日期从 202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6 日止，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签订借款合同，2023年9月6日，银行放款6,000.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为HTZ410720000LDZJ2023N029，由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借款余额，保证合同编号为HTC410720000YBDB2023N00J，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4、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签订借款合同，2023年11月28日，银行放款4,3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为HTZ410720000LDZJ2023N02L，由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借款余额，保证合同编号为HTC410720000YBDB2023N00K，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5、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签订借款合同，2023年1月3日，银行放款6,0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为HTZ410720000LDZJ2022N03C，由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借款余额，保证合同编号为HTC410720000YBDB2022N00M，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6、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业务合作协议，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所运营的建信融通服务平台(www.ccbssf.com)会员，以核心企业的身份将其对供应商的应付账款债务记载于平台，并在相应债务到期时进行债务清偿。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业务需求及偿付能力，核定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融信签发限额为人民币2.20亿元，限额有效期与协议有效期保持一致；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甲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乙方）、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丙方）签订供应链“e信通”业务合作协议，甲、乙、丙三方一致同意，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甲方、甲方集团内的子、分公司及其上游供应商符合条件的前提下，通过整合各方资源，甲方授权子、分公司与乙方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乙方与丙方系统对接，为甲方、甲方集团内的子、分公司供应商提供网络供应链服务；丙方利用其供应链管理平台为甲方、子、分公司及其供应商的采购销售交易提供应收账款确权、流转等供应链金融服务。供应商委托丙方平台将对甲方或子、分公司的的应收账款转让给乙方，向

乙方申请在线供应链融资服务。乙方根据接收到的丙方平台发送的供应商客户信息、甲方或子、分公司与供应商的历史交易记录、甲方或子、分公司对供应商的推荐信息以及供应商对甲方或子、分公司的应收账款信息等。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为供应商提供网络供应链融资服务。供应链“e信通”业务合作协议附1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无条件付款责任的子公司、分公司名单中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额度为6,000.00万元,该笔借款期间为2023年12月19日至2024年12月19日,无借款利率。建信融通服务平台(网址:www.ccbpcf.com)是指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所运营的服务于大型企业产业链的互联网+供应链信息服务平台,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向平台会员提供债权在线记载、在线供应链信息管理和在线融资等服务。

7、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签订借款合同总额度8.80亿元,期初8.36亿元,本期还款1.10亿元,剩余借款7.26亿元,借款合同编号为《进出银转贷2020003》,分为两笔借款,一笔借款6.00亿元,期初5.70亿元,本期还款7,500.00万元,剩余借款4.95亿元,该笔借款期间为2020年5月28日至2029年5月28日,借款利率为4.945%,另一笔借款2.80亿元,期初2.66亿元,本期还款3,500.00万元,剩余借款2.31亿元,该笔借款期间为2020年11月3日至2025年11月3日,借款利率为4.945%,由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编号分别为《进出银转保2020002》和《进出银转保2020003》,同时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所持本公司71%的股权,股权质押合同为《进出银转贷2020003ZY01》,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同时特别约定项目资产具备抵押条件后2个月内,借款人以项目形成的全部资产提供的抵押担保,在项目建成后2个月内,将签订相关资产抵押合同,并办理抵押手续。

8、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借款合同总额度2,500.00万欧元,期初借款2,146.9万欧元,本期还款613.40万欧元,剩余借款1,533.50万欧元,根据2023年12月31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授权公布人民币汇率中间价公告,1欧元对人民币7.8592元,人民币借款金额为159,362,240.10元,人民币借款期初159,362,240.10元,还款38,841,408.10元,期末余额120,520,832.00元,该笔借款的期间为2020年05月28日至2026年05月28日,借款合同编号为《进出银转贷2020002》,借款合同利率为1.1%,由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编号分别为《进出银转保2020002》和《进出银转保2020003》,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同时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所持本公司 71.00%的股权，股权质押合同分别为《进出银转贷 2020003ZY01》。

9、本公司和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经三路支行借款 30,0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借款的期间是 2021 年 2 月 10 日至 2029 年 11 月 22 日，借款合同的编号为 76012020282164，担保期限为至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保证合同编号分别为 YB7601202028216401 和 YB7601202028216402。

10、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 30,000.00 万元进行担保，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 17,333.34 万元，担保合同编号为：2280004022020114893BZ01，担保日期为 2020 年 11 月 3 日至 2027 年 11 月 3 日，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同尚处于履行期。

11、本公司 2023 年 3 月 16 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神马转债” 30.00 亿元，到期期限为 2029 年 3 月 15 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神马转债”累计已转股金额为 23,000 元，期末余额为 299,997.70 万元。

12、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借款 1,730.00 万，实际收到借款 1,730.00 万，借款起止日从 2023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3 日，借款合同编号：0111100016-2023 年（海安）字 01829 号，由江苏文凤化纤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0111100016-2022 年海安（保）字 0072 号。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3、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借款 3,200.00 万，实际收到借款 3,200.00 万，借款起止日从 2023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6 日，借款合同编号：（2023）海农商行流循借字[G3]第 0193 号，由江苏文凤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南通永大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鹏发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邓龙仁、陈文凤、孙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2023）海农商行高保字[G3]第 0168 号，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4、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借款 25,000,000 元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9 日至 2024 年 6 月 7 日止，

借款编号为 HTZ410720000LDZJ2023N017，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和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编号分别为：HTC410720000ZGDB2023N00J、HTC410720000ZGDB2023N00K、HTC410720000ZGDB2023N00L。

15、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 3.00 亿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0,790.00 万元，本公司与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按照股权比例进行分配，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担保余额为 10,187.10 万元。本公司与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2280015022019110098BZ01、2280015022019110098BZ02。借款起止日期从 2019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止。本次担保事宜本公司已经在第九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6、本公司及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会展中心支行签署担保协议，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在光大银行会展中心支行申请的 15,000.00 万元 7 年期长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5,712.00 万元，本公司与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按照股权比例进行分配，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担保余额为 2,798.88 万元。担保合同编号：B 光郑会展支 DK2019-1、B 光郑会展支 DK2019-2。其中本公司担保金额为 7,650.00 万元。借款起止日期自 2019 年 3 月 28 日至 2026 年 3 月 27 日止，本次担保事宜本公司已经在第九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7、本公司及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署担保协议，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的 1 年期 1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进行担保，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商业承兑汇票余额 3,098.70 万元，担保余额 3,098.70 万元。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60.00 万欧元	2007/11/22	不固定	日常经营借款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16.24	704.21

6、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同期存款利率	3,384.03	3,731.7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借方发生额		4,002,445.35	3,690,592.7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贷方发生额		4,010,985.64	3,688,922.0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代理费用	合同约定	1,005.19	1,109.64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代理费用	合同约定	554.89	136.58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805.70	168.06	17,212.27	172.12
	平煤神马欧洲公司	9,419.77	94.20	2,025.43	20.25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621.27	173.41	6,537.02	130.71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6,061.57	121.23	4,815.64	96.30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4,578.41	117.27	1,583.12	15.8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2,838.50	56.77	23.49	0.47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中平神马(福建)科 技发展有限公司	1,742.13	34.84		
	平顶山市科睿新材 料制造有限公司	1,702.80	34.06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 有限公司	1,651.03	32.79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 电子材料有限责任 公司	178.54	3.57	212.56	4.25
	中平贸易株式会社	145.20	1.95	138.63	1.39
	平顶山神鹰天泰盐 业有限公司	130.07	104.05	130.07	32.52
	上海跃茂贸易有限 公司	99.01	1.98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49.99	5.15	109.99	3.63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49.72	0.50	27.69	0.55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 限责任公司	44.81	0.45	539.00	6.70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 新材料有限公司	2.10	0.04	10.22	0.2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1.95	0.23	167.94	10.08
	河南兴和顺实业有 限公司	1.29	0.03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0.02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 集团有限公司			0.22	
应收款项融资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集团有限公司	7,278.84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 限公司	2,956.93		2,494.70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 料股份有限公司	2,083.28		80.00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 电子材料有限责任 公司	552.77		429.78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110.00		11.21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 料有限公司	87.74		12.39	
	上海跃茂贸易有限 公司	69.18			
	平煤国际矿业投资 有限公司	52.00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0.00		35.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15.00		20.00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 有限公司			1,0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60.00	
预付款项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4,581.92		1296.59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 公司	1,699.52		1439.4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90.50		864.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平顶山市东南热能 有限责任公司	282.24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 有限公司	119.53		19.53	
	《中国平煤神马 报》社有限公司	42.37			
	平顶山市普恩科技 有限公司	31.07		0.6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25.63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 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17		7.17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 份有限公司	70.01		66.04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1.22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 股份有限公司	1.05			
	中共中国平煤神马 能源化工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委员会党 校	0.84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 公司	0.60			
	上海跃茂贸易有限 公司	0.2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0.1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39.88	
其他应收款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			0.07	0.07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集团有限公司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 责任公司	1.03	0.93	1.03	0.5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阳光物业有限公司	0.41	0.33	0.41	0.04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 限责任公司	24.71	17.92	6.18	0.62
	河南平煤神马环保 节能有限公司			12.81	0.26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 公司	3.50	2.80	4.50	0.37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 有限公司	9.56	0.19	1.92	0.04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106.46	21.04	556.56	11.49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 化学有限公司	31.60	22.12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 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60.00	21.20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0.29	0.20		
	河南神马印染有限 公司	143.03	117.2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704.88	14.10		
长期应收款					
	平顶山平叶尼龙铁 路有限公司	48,189.89			
	河南中原金太阳技 术有限公司	47,896.24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 份有限公司	31,976.75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河南平煤隆基光伏 材料有限公司	19,158.50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 化学有限公司	19,000.43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11,624.12			
	河南平煤神马天泰 盐业有限公司	4,385.92		6,708.5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天源新能源有限公 司	2,362.05		1,146.64	
	河南平煤神马梁北 二井煤业有限公司			1,989.44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 料股份有限公司			97.26	
一年内到期的其 他非流动资产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 份有限公司	18,023.25			
	河南平煤神马天泰 盐业有限公司	2,887.53		1,791.45	
	河南中原金太阳技 术有限公司	2,600.00			
	平顶山平叶尼龙铁 路有限公司	2,500.00			
	河南平煤神马梁北 二井煤业有限公司	2,426.98		4,853.95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 化学有限公司	1,040.00			
	河南平煤隆基光伏 材料有限公司	1,040.00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588.3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天源新能源有限公 司	150.00		1,353.36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 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16,889.04		13,096.34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 有限公司	2,054.96		2,076.87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25.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0		6.00	
	河南神马减碳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2,490.00	
	河南中平紫光科技 有限公司			5.77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43,211.50	34,656.0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 科技有限公司	32,507.94	2,993.08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 公司	8,300.20	3,049.63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2,085.33	1,579.0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 贸易有限公司	969.68	860.40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	963.82	562.70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责任公司		
	河南神马减碳技术有限 责任公司	829.98	0.16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 有限公司	493.37	487.80
	河南兴和顺实业有限公 司	485.96	
	平顶山市普恩科技有限 公司	395.93	4,822.89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 公司	395.60	441.49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 有限公司	343.11	191.02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 公司	305.07	134.75
	平顶山神马医院	230.62	230.62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18.19	181.44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 任公司	204.75	309.98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 制造有限公司	177.11	98.58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第一 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3.67	116.73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113.43	
	平顶山市东南热能有限 责任公司	83.74	62.84
	河南神马泰极纸业有限 责任公司	79.09	236.68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工程 技术有限公司	70.00	
	河南平禹煤电有限责任 公司	67.0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 新能源有限公司	57.98	61.55
	平顶山平煤设计院有限 公司	56.00	
	河南沈缆电缆有限责任 公司	55.85	18.45
	平顶山三梭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51.25	51.25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有 限公司	48.14	388.62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46.08	883.51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 有限公司	44.50	106.98
	河南惠润化工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9.53	50.52
	上海跃茂贸易有限公司	7.36	1.80
	平顶山泰克斯特高级润 滑油有限公司	7.15	
	河南中平紫光科技有限 公司	6.58	13.22
	河南平煤神马设计院有 限公司	5.00	8.89
	平顶山同信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	3.85	3.8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 盐化有限公司	2.49	28.59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1.14	0.87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 有限公司	0.99	0.99
	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 有限公司	0.20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平煤神马集团河南天健 日化有限公司	0.01	0.01
	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 限公司		1.00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 股份有限公司		7,776.56
	平顶山煤业(集团)乙炔厂		0.23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 限公司		194.78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 有限公司		30.00
	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 有限公司		24.00
应付票据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 科技有限公司	26,571.38	2,533.75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	417.72	
	河南神马泰极纸业有限 责任公司	58.16	20.75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 有限公司		3,400.00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 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1,6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3,834.21	6,420.00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620.01	585.59
	平顶山神马医院	511.49	459.4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河南平煤神马人力资源	118.80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有限公司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 公司	81.81	80.00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 公司	80.43	30.5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 科技有限公司	31.52	307.29
	河南神马减碳技术有限 责任公司	30.95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 限公司	24.35	1.07
	河南平煤神马环保节能 有限公司	15.66	
	河南省医学生物检测有 限公司	14.80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矿山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00	
	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 公司	9.66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 有限公司	8.64	8.64
	平顶山市普恩科技有限 公司	6.13	21.29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5.35	5.35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 制造有限公司	5.30	
	河南兴和顺实业有限公 司	4.20	1.00
	河南惠润化工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3.80	0.80
	河南平煤神马设计院有 限公司	2.8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33	2.52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2.00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第一 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8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 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	1.40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 公司	1.00	1.00
	河南华沐通途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司	0.60	
	神马建安公司车款	0.50	0.50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宏选 煤有限公司	0.40	
	中国神马集团橡胶轮胎 有限责任公司	0.22	0.22
	河南旭成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0.20	
	平顶山市科盈化工有限 公司		0.20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 股份有限公司		2,908.49
租赁负债			
	金宏普恩电子材料有限 责任公司	1,886.84	2,526.08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592.33	677.16

(七) 资金集中管理

1、 本公司参与和实行的资金集中管理安排的主要内容如下：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在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立账户，期末将部分闲置资金存放在各公司在财务公司开立的账户，存款利率为同期存款利率。

2、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174,253.92		180,353.26	
合计	174,253.92		180,353.26	
其中：因资金集中管理 支取受限的资金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020年11月13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氢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对煤制氢氨项目实施项目建设跟投激励模式：跟投金额预计2,000.00万元左右，根据氢氨项目是否按期建设投产、投资金额节、超概算比例，对跟投人员按跟投资金实施一定比例的奖励或扣减，项目投资额考核兑现后，跟投合同终止，跟投余额予以退还；并在项目投产3年时间内实现盈利的，对原跟投人员按年度实施超额利润分享。

(二)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

润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寅公司”）是一家台湾公司，常年向本公司进口尼龙66工业丝，双方一直采用FOB价格成交，润寅公司以信用证方式进行支付。本公司在供货时，根据润寅公司的指示，将货物分别发给润寅公司或其关联公司。2019年2月和3月间，本公司在收到润寅公司的信用证之前，根据润寅公司的需求，将价值2,012,862.36美元的尼龙66工业丝在青岛港交付其委托的承运人运至台湾台中港，润寅公司一直未付款。后润寅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音之涉嫌刑事犯罪被台湾司法机构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润寅公司债权人建新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因其对润寅公司有债权及执行费为由申请台湾法院扣押了其中的19柜货物，其他4柜（价值361,692.50美元）运回青岛。本公司为处理23柜货物支出滞港费、运费等共计158,424.00美元，运回4柜货物转卖差价损失62,419.75美元。就该事项，本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向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起诉润寅公司、杨文虎、王音（润寅公司的股东为王音，其丈夫为杨文虎）。

本公司为避免判决将来难以执行，向法院申请对王音之名下位于青岛市城阳区兴阳路417号38号楼1单元1001的住宅（权证号：青房地权市字第20133603号）和杨文虎在逵迈贸易（上海）有限公司40%的股权进行保全。特申请银行出具诉讼保函进行担保，保函金额为1,448,600.00元。保函有效期：自保函出具之日起至2026年2月8日止。

2023年11月本公司收到青岛市人民法院转入的青岛不动产执行款人民币1,366,521.42元，王音之名下位于青岛市城阳区兴阳路417号38号楼1单元1001的住宅已执行完毕。

此外，2021年3月本公司向台湾台北地方法院发起对润寅公司的诉讼，请求确认本公司为被扣押的19柜货物的唯一物权所有人。本公司向台湾台中地方

法院发起对建新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法院撤销对该 19 箱货物的查封并要求建新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赔偿本公司的损失。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台湾台北地方法院的案件未判决。本公司账面应收润寅公司人民币 9,283,719.36 元（1,310,759.93 美元）已全额计提减值。

2、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已经背书或贴现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票据合计金额 2,230,201,954.97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到期的保函金额 32,834,460.00 元。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利润分配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十一届三十三次会议审议，2023 年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44,178,658 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 12,780,130 股后的股份数 1,031,398,528 股为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7 元（含税），合计派发 141,301,598.34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后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本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946,955,932.16	1,186,675,583.88
1 至 2 年	25,343,775.17	5,383,060.96
2 至 3 年	1,643,659.34	5,774,985.04
3 至 4 年	3,903,915.90	10,516,556.13
4 至 5 年	9,345,295.51	142,894.69
5 年以上	42,823,520.29	42,863,018.67
小计	1,030,016,098.37	1,251,356,099.37
减：坏账准备	74,651,669.00	68,593,183.41
合计	955,364,429.37	1,182,762,915.96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218,018.37	2.74	28,218,018.37	100.00		29,571,671.63	2.37	29,571,671.63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54,979.98	0.84	10,454,979.98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218,018.37	2.74	28,218,018.37	100.00		19,116,691.65	1.53	19,116,691.6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1,798,080.00	97.26	46,433,650.63	4.64	955,364,429.37	1,221,784,427.74	97.63	39,021,511.78	3.19	1,182,762,915.96
其中：										
账龄组合	962,187,845.93	93.41	46,433,650.63	4.83	915,754,195.30	1,003,747,727.83	80.21	39,021,511.78	3.89	964,726,216.05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39,610,234.07	3.85			39,610,234.07	218,036,699.91	17.42			218,036,699.91
合计	1,030,016,098.37	100.00	74,651,669.00		955,364,429.37	1,251,356,099.37	100.00	68,593,183.41		1,182,762,915.96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 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河北轮胎 有限责任 公司	9,739,537.21	9,739,537.21	100.00	预计无 法收回	9,739,537.21	9,739,537.21
润寅实业 股份有限 公司	9,283,719.36	9,283,719.36	100.00	预计无 法收回	10,454,979.98	10,454,979.98
乐清市银 福塑化有 限公司	4,875,948.76	4,875,948.76	100.00	预计无 法收回	4,875,948.76	4,875,948.76
合计	23,899,205.33	23,899,205.33			25,070,465.95	25,070,465.9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09,283,698.09	10,916,205.23	1.20
1 至 2 年	23,405,775.17	7,021,732.55	30.00
2 至 3 年	1,643,659.34	1,232,744.51	75.00
3 至 4 年	3,903,915.90	3,318,328.52	85.00
4 至 5 年	61,576.15	55,418.54	90.00
5 年以上	23,889,221.28	23,889,221.28	100.00
合计	962,187,845.93	46,433,650.63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54,979.98		1,171,260.62		-9,283,719.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116,691.65			182,392.64	9,283,719.36	28,218,018.3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021,511.78	7,412,138.85				46,433,650.63
合计	68,593,183.41	7,412,138.85	1,171,260.62	182,392.64		74,651,669.0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8,057,042.68		168,057,042.68	16.32	1,680,570.43
平煤神马欧洲公司	94,197,698.24		94,197,698.24	9.15	941,976.98
巴斯夫新材料有限公司	56,138,082.00		56,138,082.00	5.45	561,380.82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45,784,110.74		45,784,110.74	4.44	1,172,681.83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1,074,043.65		31,074,043.65	3.02	
合计	395,250,977.31		395,250,977.31	38.38	4,356,610.06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3,234,549,699.51	991,485,813.98
合计	3,234,549,699.51	991,485,813.98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016,468,822.16	671,474,333.65
1 至 2 年	112,494,848.11	208,953,906.87
2 至 3 年	8,728,268.63	7,709,955.38
3 至 4 年	7,709,955.38	39,383,768.85
4 至 5 年	39,383,768.85	32,507,665.85
5 年以上	164,068,114.25	144,990,851.71
小计	3,348,853,777.38	1,105,020,482.31
减：坏账准备	114,304,077.87	113,534,668.33
合计	3,234,549,699.51	991,485,813.9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2,808,897.78	6.35	85,355,489.90	40.11	127,453,407.88	218,721,845.78	19.79	87,720,669.10	40.11	131,001,176.68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2,808,897.78	6.35	85,355,489.90	40.11	127,453,407.88	218,721,845.78	19.79	87,720,669.10	40.11	131,001,176.6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36,044,879.60	93.65	28,948,587.97	0.92	3,107,096,291.63	886,298,636.53	80.21	25,813,999.23	2.91	860,484,637.30
其中：										
账龄组合	30,119,063.16	0.90	28,948,587.97	96.11	1,170,475.19	28,039,263.40	2.54	25,813,999.23	92.06	2,225,264.17
其他组合	3,105,925,816.44	92.75			3,105,925,816.44	858,259,373.13	77.67			858,259,373.13
合计	3,348,853,777.38	100.00	114,304,077.87		3,234,549,699.51	1,105,020,482.31	100.00	113,534,668.33		991,485,813.98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组合	212,422,346.47	84,968,938.59	40.00	内部往来单项金额重大	218,335,294.47	87,334,117.79
单项计提组合	386,551.31	386,551.31	100.00	已无业务往来, 预计无法收回。	386,551.31	386,551.31
合计	212,808,897.78	85,355,489.90			218,721,845.78	87,720,669.1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225,933.10	1,558,153.17	70.00
1 至 2 年	1,124,108.07	899,286.46	80.00
2 至 3 年	1,538,012.58	1,261,170.32	82.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0,313.94	9,282.55	90.00
5 年以上	25,220,695.47	25,220,695.47	100.00
合计	30,119,063.16	28,948,587.9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27,024.14	25,686,975.09	87,720,669.10	113,534,668.33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12,410.81	112,410.81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58,153.17	1,591,048.90	3,040,182.12	6,189,384.1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14,613.33		5,405,361.32	5,419,974.65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558,153.17	27,390,434.80	85,355,489.90	114,304,077.87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658,343,676.30	227,954,960.23	218,721,845.78	1,105,020,482.31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99,364,190.76	99,364,190.76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3,008,951,366.85		7,600,455.31	3,016,551,822.16
本期终止确认	558,979,485.54	200,225,638.24	13,513,403.31	772,718,527.09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008,951,366.85	127,093,512.75	212,808,897.78	3,348,853,777.38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25,813,999.23	3,149,202.07		14,613.33		28,948,587.97
单项计提组合	87,720,669.10	3,040,182.12		5,405,361.32		85,355,489.90
合计	113,534,668.33	6,189,384.19		5,419,974.65		114,304,077.87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往来款、合并关联方往来款及借款	3,327,681,014.32	1,076,774,322.83
备用金	20,281,606.28	23,852,578.49
抵押金	557,760.00	722,420.40
代扣个人工资、社保及其他	289,866.78	1,359,146.17
保证金	43,530.00	1,031,300.00
材料款		1,262,980.73
水电费		17,733.69
合计	3,348,853,777.38	1,105,020,482.31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借款	1,400,000,000.00	1 年以内	41.81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监管资金借款	826,607,282.18	1 年以内: 730,601,199.49; 1-2 年: 96,006,082.69	24.68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628,066,934.50	1 年以内	18.75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借款、往来款	212,422,346.47	1 年以内: 7,517,455.31 ; 1-2 年: 13,130,657.35 ; 2-3 年: 7,190,256.05 ; 3-4 年: 7,209,955.38 ; 4-5 年: 39,373,454.91 ; 5 年以上: 138,000,567.47	6.34	84,968,938.59
河南神马芳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	150,000,000.00	1 年以内	4.48	
合计		3,217,096,563.15		96.06	84,968,938.5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24,176,412.94		10,024,176,412.94	9,338,057,093.46		9,338,057,093.46
对联营、合营企 业投资	629,674,072.36		629,674,072.36	633,676,608.29		633,676,608.29
合计	10,653,850,485.30		10,653,850,485.30	9,971,733,701.75		9,971,733,701.75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 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861,498,400.00						861,498,400.00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 有限责任公司	5,217,282,025.94						5,217,282,025.94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 料有限责任公司	958,447,382.20						958,447,382.20	
上海神马工程塑料 有限公司	192,623,420.30						192,623,420.30	
神马博列麦(平顶 山)气囊丝制造有限 公司	77,192,373.90						77,192,373.90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 发展有限公司	984,707,500.00		21,520,000.00				1,006,227,500.00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 有限公司	91,800,000.00						91,800,000.00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			186,170,525.99				186,170,525.99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有限公司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9,000,000.00						69,000,000.00	
平顶山神马鹰材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6,564,800.79						6,564,800.79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4,771,190.51						204,771,190.51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35,058,793.31				435,058,793.31	
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	320,190,000.00		100,000,000.00				420,190,000.00	
平顶山神马尼龙材料中试基地有限公司			37,350,000.00				37,350,000.00	
河南神马龙安化工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河南神马芳纶技术 开发有限公司	49,979,999.82		50,020,000.18				100,000,000.00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 材料(遂平)有限公 司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中平神马(福建)科 技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合计	9,338,057,093.46		950,119,319.48	264,000,000.00			10,024,176,412.9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1. 合营企业												
小计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2. 联营企业												
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和新能 源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000,000.00		-9,784.23						3,990,215.77	
河南神马泰极纸业有限责 任公司	7,216,502.82				2,368,185.08			2,420,845.73			7,163,842.17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 海)有限公司	20,011,855.65				5,004,378.31						25,016,233.96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147,827,849.60				-19,695,599.39						128,132,250.2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458,620,400.22				29,551,130.03			23,800,000.00			464,371,530.25	
河南神马印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小计	633,676,608.29		5,000,000.00		17,218,309.80			26,220,845.73			629,674,072.36	
合计	633,676,608.29		5,000,000.00		17,218,309.80			26,220,845.73			629,674,072.36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88,005,440.83	1,925,612,052.72	3,326,000,902.56	2,847,513,077.68
其他业务	10,921,261,009.87	10,881,765,189.42	14,268,727,983.41	14,214,292,150.97
合计	13,109,266,450.70	12,807,377,242.14	17,594,728,885.97	17,061,805,228.65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13,107,787,332.05	17,594,467,062.60
租赁收入	1,479,118.65	261,823.37
合计	13,109,266,450.70	17,594,728,885.9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本期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如下：

类别	本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帘子布	2,647,919,252.30	2,580,317,015.96
工业丝	1,415,908,691.98	1,215,945,630.21
尼龙 66 切片	2,431,782,367.67	2,441,343,135.39
PC	399,144,920.15	388,408,381.80
双酚 A	302,485,369.91	294,174,842.50
中间体及其他	5,910,546,730.04	5,887,025,839.80
合计	13,107,787,332.05	12,807,214,845.66
按商品转让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3,107,787,332.05	12,807,214,845.66
合计	13,107,787,332.05	12,807,214,845.66

类别	本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贸	11,402,883,705.73	11,243,219,313.24
外贸	1,704,903,626.32	1,563,995,532.42
合计	13,107,787,332.05	12,807,214,845.66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销售工业丝、帘子布、尼龙 66 切片、己二酸等，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均为单一给付商品的合同，在将产品交付客户验收后，客户取得产品的控制权，确认收入的实现。

合同价款通常分为现汇、信用证、承兑结算，基本为固定价格，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结算期限通常为 30 天、60 天、90 天等，部分约定款到发货。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3,275,756.90	213,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218,309.80	-24,462,796.7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415,649.04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60,658,034.50	42,122,708.63
票据贴现的利息费用	-2,123,630.55	-8,917,744.45
合计	964,612,821.61	221,742,167.40

十六、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906,243.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200,897.3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716,915.1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32,787.9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904,291.4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14,402.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93,041,707.41	
所得税影响额	18,058,029.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693,700.00	
合计	61,289,978.24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2	0.06	0.06

其他说明：本公司期末存在的潜在普通股为本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项潜在普通股对每股收益没有稀释性，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金额一致。

